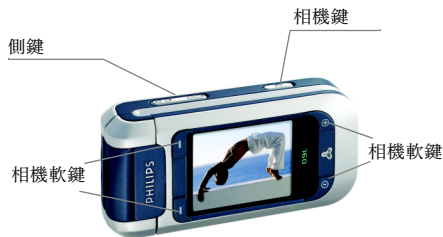


# 認識您的手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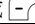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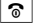

手機模式



相機模式

飛利浦持續不斷致力改善其產品。因此，飛利浦可保留權利隨時修訂本使用手冊或將它收回，恕不事先通知。飛利浦以「現有形式」提供本使用手冊，同時除非現行法令要求，對於任何錯誤、遺漏或是本使用手冊與產品之間不符等情形將不承擔任何責任。本裝置可連接至 GSM / GPRS 網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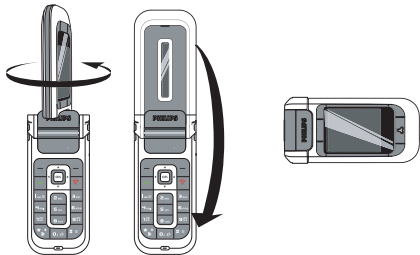
## 如何 ...

開／關手機	按住  。
輸入 PIN 碼	利用鍵盤輸入 PIN 碼，然後按  或  OK 確認。
撥打電話	利用鍵盤輸入電話號碼，然後按  鍵撥出號碼。
接聽來電	當手機鈴聲響起時，按  。
結束通話	按  或  結束通話。
拒接來電	按  或長按任意一音量側鍵。
設定鈴聲音量	在打開手機並處於待機模式時，按任一音量側鍵。 <u>接到來電時輕按音量側鍵，可將鈴聲消音。</u>
設定通話音量	在通話期間按任一音量側鍵。
進入電話簿	在待機模式下按  。

使用電話簿	使用  或  翻閱瀏覽電話簿清單，然後按  撥電至您所選擇的姓名。
開啓通訊記錄表	在待機模式下按  。
進入快速撥號	在待機模式下按  。
進入主目錄	在待機模式下按  或  目錄。
開啓多媒體簡訊的目錄	在待機模式下按  多媒體簡訊。
瀏覽目錄時立即返回待機模式	按  。
開啓圖片簿	在待機模式下按  。
開啓音效簿	在待機模式下按  。
啓動一個預設的聲控指令	在待機模式下，按住  ，然後說出您的聲控指令。
更改使用的語言	按住  。

## 相機模式

您的手機具備一個可讓您啟動相機的旋轉式螢幕。將螢幕逆時針旋轉，然後關上手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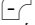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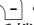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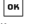

現在，手機已進入相機模式，同時螢幕上顯示預覽畫面。有關相機的使用方法，請參閱“相機”第 43 頁一章。

打開手機並將螢幕轉回，以返回手機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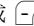
## 軟鍵

軟鍵的功能特性須視背景模式而定，並將顯示在螢幕上。您的手機可提供 6 個軟鍵：

- 2 個軟鍵用於手機模式  。
- 4 個軟鍵用於相機模式。在手機模式下，相機軟鍵  和  無法發揮功能。

在大多數情況下，當您處於手機模式時，按  軟鍵的功用與按  相同。 軟鍵可用來返回上一步（在瀏覽目錄時為**返回**，或在編輯畫面內為**取消**）。

## 操作目錄

在待機模式下按  或  **目錄** 可進入主目錄。利用導覽鍵瀏覽目錄，再按  或  **選擇** 作出選擇。接著便會出現另一個子目錄或列表。當您在一個列表中瀏覽移動時，螢幕右邊的捲動列將顯示出您目前在列表中的所在位置。

## 注意事項

有些狀況會改變待機畫面（如未接來電、新訊息等）。按  或  **閱讀** 可進入相關目錄，或按  **返回** 可返回待機畫面。

# 目錄

1. 使用須知 .....	5	T9® 智慧型文字輸入法 .....	16
插入 SIM 卡和電池 .....	5	筆畫輸入法 .....	17
開機 .....	6	基本注音輸入法 .....	18
設定日期及時間 .....	6	5. 電話簿 .....	20
複製 SIM 電話簿 .....	6	電話簿設定 .....	20
為電池充電 .....	6	看電話列表 .....	20
2. 主要功能 .....	8	編輯及管理姓名 .....	21
進入及查看電話簿 .....	8	6. 手機設定 .....	23
撥打電話 .....	8	音效設定 .....	23
接聽來電及結束通話 .....	8	畫面 .....	24
用免持通話 .....	9	捷徑 .....	24
通話期間的操作選項 .....	9	保安功能 .....	25
調整耳機音量 .....	9	系統 .....	26
更改鈴聲 .....	10	日期與時間 .....	28
啓動靜音模式 .....	10	自動開關機 .....	28
啓動來電震動 .....	10	選擇語言 .....	29
相機 .....	10	7. 簡易設定 .....	30
快速撥號 .....	10	8. 簡訊功能 .....	31
MMS Foto talk .....	11	簡訊 .....	31
3. 目錄系統 .....	12	MMS 多媒體簡訊 .....	34
4. 輸入文字或數字 .....	15	電子郵件 .....	37
基本文字輸入法 .....	15	簡訊廣播 .....	42

<b>9. 相機</b> .....	43	<b>12. 紅外線</b> .....	56
啓動相機 .....	43	紅外線裝置的位置 .....	56
相機預覽畫面 .....	43	傳送資料 .....	56
拍照 .....	44	接收資料 .....	57
相機選項 .....	44	將手機當作數據機使用 .....	57
瀏覽照片 .....	45	<b>13. 通話功能</b> .....	58
通話 .....	46	通話設定 .....	58
<b>10. 多媒體</b> .....	47	通訊記錄表 .....	59
音效簿 .....	47	通訊計時器 .....	59
圖片簿 .....	47	<b>14. 加值服務</b> .....	61
電視幻燈片播放 (台灣地區不適用此功能) .....	49	WAP .....	61
示範帶播放 .....	49	DTMF 音 .....	63
記憶體狀態 .....	49	操作多通電話 .....	64
錄音機 .....	50	<b>圖示及符號</b> .....	66
相機 .....	50	<b>注意事項</b> .....	67
<b>11. 遊戲與應用</b> .....	51	<b>常見問題解答</b> .....	71
計算機 .....	51	<b>飛利浦原廠配件</b> .....	73
國際時鐘 .....	51	<b>SAR 相關資訊</b> .....	74
鬧鐘 .....	52	<b>商標聲明</b> .....	75
記事本 .....	52	<b>有限保固服務</b> .....	76
農曆與星座 .....	54		
拆牆遊戲 .....	54		
JAVA .....	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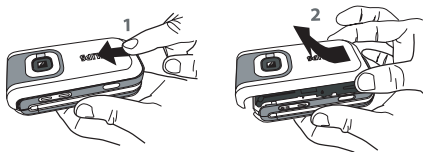
# 1 • 使用須知

在使用前，請先閱讀「注意事項」一節中的安全使用指示（見第 67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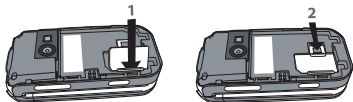
您必須先插入一張由您的 GSM 系統服務商或手機經銷商所提供的有效 SIM 卡，才能使用您的手機。SIM 卡內含有您的申請資料、手機號碼以及一個可供您儲存電話號碼及訊息的記憶體。

## 插入 SIM 卡和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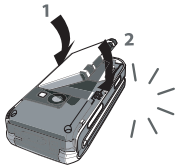
1. 將手機的背殼滑下，將它移除。



2. 將 SIM 卡插入卡槽內，請確保切角的位置正確。推下彈簧夾，直到將 SIM 卡固定不動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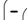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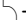


3. 插入電池：將電池的一側靠著手機的一側放置，然後壓下，直到它扣好為止（請確保電池的連接器面向手機連接器）。



4. 放回背殼，將它推入直到固定不動為止。在使用手機之前，請先將保護膜撕除。

## 開機

1. 要開機，請長按住  鍵。
2. 如有必要時輸入 PIN 碼（即 4 至 8 位數的 SIM 卡密碼）。您的系統服務商或手機經銷商已預先設定一組 PIN 碼並會告知您。按  或  OK 確認（按  取消更正 PIN 碼）。若要設定屬於您個人的 PIN 碼，請參閱第 26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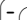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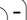
如果連續三次輸入錯誤的 PIN 碼，則您的 SIM 卡將被鎖上。您必須向服務商詢問 PUK 碼才能解鎖。

## 設定日期及時間

當您第一次開機時，將被提示設定日期和時間。利用字母數字鍵盤來輸入號碼。

有關日期和時間的完整選項，請參閱第 28 頁。

## 複製 SIM 電話簿

手機會偵測出已內含姓名資料的 SIM 卡，並出現訊息問您是否要將 SIM 電話簿複製到手機內建的電話簿。按  是接受或按  否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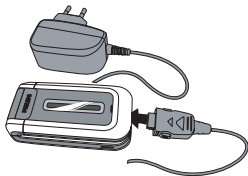
如果您選擇不要立即複製 SIM 電話簿，日後可再以手動方式複製。詳見“複製到手機”第 20 頁。

## 為電池充電

您的手機由一充電電池提供電源。新電池通常未充滿電，當電池電量變低時，手機會向您發出警告。如果電池已完全沒電，電池圖示要在充電 2 至 3 分鐘之後才會重新出現。

如果您在手機開機後移除電池，您所有的私人設定值可能會消失。

1. 當電池就定位且電池蓋扣入手機之後，將充電器（隨手機供應的標準配備）的接頭插入手機底端的插孔，然後另一端插入一個容易取用的交流電源插座。



2. 電池符號可指示充電的狀態：

- 在充電期間，4 格電力指示符號會持續波動；本手機要完全充滿電力需要大約 2 小時。
- 當 4 個指示格都穩定不變時，表示電池已完全充滿電；將充電器拔除。

根據系統及使用狀況而定，通話時間約 2 至 4 小時 40 分鐘。而待機時間約 200 至 560 小時。

當電池已充滿電時繼續讓手機連接至充電器並不會損壞手機。唯一關閉充電器的方法是將它拔除，所以請使用一個容易取用的交流電源插座。



## 2 • 主要功能

### 進入及查看電話簿

在待機模式下，按 。根據所選擇的電話簿而定（SIM 電話簿或手機電話簿），出現在螢幕上的內容將有所不同；詳見“電話簿”第 20 頁。在電話簿內，選擇 **< 找名字 >**，然後輸入您要搜尋的名字之第一個字母，再按 以直接跳到該名字。

如果想要在通話期間查閱電話簿，請按 或 **選項**，然後選擇**看電話列表**，按 ，然後按 或 在電話簿記錄之中翻閱。按兩次 **返回**可返回通話中畫面。

### 撥打電話

1. 在待機模式下，利用鍵盤輸入電話號碼。要修正一個錯誤時，按 **取消**。
2. 按 撥號。
3. 按 或 **結束通話**將電話掛斷。

**要撥打國際電話時，您可按住 輸入「+」符號，以取代一般的國際前碼。**

### 使用電話簿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
2. 在電話簿中選擇一個姓名，然後按 。如果選擇了手機電話簿，並且您在一個姓名之下儲存了多個電話號碼，按 或 來選擇預設號碼以外的另一個號碼（見第 22 頁）。
3. 按 或 **結束通話**將電話掛斷。

### 接聽來電及結束通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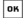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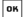
在接到來電時，來電者的號碼可能會顯示在螢幕上。如果該號碼已儲存在所選擇的電話簿內，螢幕上將顯示相關的姓名，而不是電話號碼。

- **接聽來電**：按 ，或者若已**開啓掀蓋接聽**選項，則直接掀開手機接聽（見第 59 頁）。
- **拒接來電**：按 （或長按住任一音量鍵）。如果您已啓動來電轉接，來電會被轉接至一個號碼或語音信箱。
- **掛斷**：按 或關上手機。

**如果正處於靜音模式，手機將不會發出鈴聲（見第 10 頁）。若已選擇任意鍵接聽，您可按任何一個鍵（除了 之外）接聽來電（見第 58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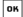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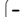
## 用免持通話

爲了您的舒適與安全，請確保免持聽筒通話時將手機移離開您的耳朵，尤其當您提高音量時。

1. 在待機模式下，用鍵盤輸入電話號碼，或選擇電話簿內的一個聯絡人。
2. 按  或  選項，然後選擇用免持通話或按  。

如果您已在通話中，長按住  可切換至免持通話模式，再按住就可切換回來。

## 通話期間的操作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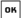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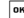

在通話期間，按  或  選項可進入以下選項。

### 消音／恢復麥克風聲音

您可以將麥克風消音，使您的通話對方無法聽到您所說的話。

### 錄下對話

在大多數國家內，通話錄音須受法律管制。我們建議您如果想要錄下與來電者的對話，最好能告知他並且在他同意下才開始錄音。此外，您也應該將任何錄音保密。1 分鐘是可容許的最長錄音時間（見“錄音機”第 50 頁）。

如果要在通話時錄下對話，選擇**通話錄音**，再按 。再按一次  或  **儲存** 結束錄音：一個編輯畫面將讓您爲該錄音命名，隨即您可在**多媒體 > 音效簿**的目錄中找到這段錄音。

若您先選擇無聲，然後選擇通話錄音，只有來電者的聲音會被錄下來。

## 筆記本

讓您記下一個號碼。過後，您可將它儲存至電話簿、撥號或傳送訊息至這個號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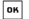
## 通話期間的其它操作選項

- 啓動免持通話
- 音質均衡（第 23 頁）
- 電話列表（第 20 頁）
- 簡訊（第 31 頁）
- 通訊記錄表（第 59 頁）
- 記事本（第 52 頁）
- 結束通話

## 調整耳機音量

在通話期間，移動上或下音量鍵可提高／降低音量。

## 更改鈴聲

按  或  **目錄**，然後選擇**手機設定** > **音效設定** > **鈴聲選擇**。移動  或  選擇列表中的一個鈴聲。按  以確認您的選擇。

## 啟動靜音模式

如果您不想手機在接到來電時發出鈴聲，您可選擇**手機設定** > **音效設定** > **靜音**，然後選擇**開**以關閉鈴聲。

**您也可以在接受電話時按音量側鍵將鈴聲消音。**


## 啟動來電震動

如果您希望在接到來電時，手機會震動，您可選擇**手機設定** > **音效設定** > **來電震動**，然後選擇**開**。

**啟動了來電震動並不會使鈴聲消音。如果您要將鈴聲消音，同時保持來電震動的啟動狀態，請依前述步驟啟動靜音模式。**

**當您插入充電器時，來電震動會自動設為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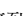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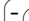

## 相機

您的行動電話具備一個相機，可讓您拍下照片並傳送給您的朋友或親人。要使用相機，您必須先依照“認識您的手機”章節內所述步驟啟動相機模式。按  鍵拍下照片。詳見“相機”第 43 頁。



## 快速撥號

可讓您設定 4 個優先或最常撥打的電話號碼。接著，您只需選擇螢幕上的相關圖示或圖片便可快速撥電給其中一人，而無需再進入及瀏覽**電話簿**。

### 設定快速撥號聯絡人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進入**快速撥號**畫面。選擇一個要設定的簡圖，然後按  或  **設定**。
2. 選擇電話簿內的一個姓名，再按一次  進入**圖片簿**並選擇一個圖片。請繼續以相同方式設定各個簡圖。

### 撥電至快速撥號聯絡人

要撥電時，在待機模式下按 ，然後選擇您指定的簡圖，再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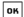


如要重新設定一個簡圖，請選擇該簡圖，再按  **更換姓名及／或圖片**。

**如果已為該聯絡人指定一個圖片，它將顯示在快速撥號畫面上。更改其中一個目錄內的圖片，其它目錄內的圖片也會隨著更新。**


## MMS Foto talk

此功能可讓您透過多媒體簡訊傳送一個附加錄音的圖片。該圖片可從**圖片簿**中選擇，也可以是您剛剛使用相機拍下的照片。

### 從圖片簿

1. 選擇一個圖片，按  或  **選項**，然後選擇**傳送 ... > MMS 多媒體簡訊**。
2. 螢幕上出現**加入音效？**訊息時，按  或  **是**，然後錄音。按  **儲存**可終止錄音。
3. 直接在電話簿內選擇您的收件人，然後選擇**有效清單**進入多媒體簡訊製作畫面。詳見“MMS 建立”第 34 頁。

### 從相機模式

1. 啓動相機模式（見“認識您的手機”章節），然後按  拍下照片。
2. 選擇**傳送 > MMS 多媒體簡訊**（將出現一個訊息提示您旋轉螢幕）。
3. 重複上一章節內的步驟 2 和步驟 3。

## 3 • 目錄系統

下表所示為您的行動電話之完整目錄系統，以及要查詢各項功能或設定之詳細資訊時應參閱的頁碼。



簡易設定 30

---



多媒體 47



音效簿 47



圖片簿 47



電視幻燈片播放  
(台灣地區不適用此功能) 49



示範帶播放 49



記憶體狀態 49



錄音機 50



相機 50

---



遊戲與應用 51



計算機 51



國際時鐘 51

本地設定 / 外國設定 / 國際時鐘



鬧鐘 52



記事本 52



農曆與星座 54





拆牆遊戲 54

 **JAVA 55**

 **加值服務 61**


 **WAP 61**


 **服務號碼**  
存在此目錄內的號碼須視系統服務商及您申請的服務而定，請洽詢您的系統服務商。


 **特殊功能表 +**  
此目錄是否存在須視系統服務商及您申請的服務而定，請洽詢您的系統服務商。

---

 **簡訊功能 31**

 **簡訊 31**  
簡訊檔案夾 / 傳送簡訊 / 群組簡訊 / 閱讀簡訊 / (簡訊) 設定


 **MMS 多媒體簡訊 34**  
新的 MMS 訊息 / 收件匣 / 草稿 / 範本 / 寄件匣 / 設定

 **電子郵件 37**  
針對現有的各個信箱：  
設定 / 開啓信箱 / 送出郵件


 **簡訊廣播 42**  
接收廣播 / 廣播主題 / 地區碼

---

 **手機設定 23**

 **音效設定 23**  
靜音 / 鈴聲音量 / 鈴聲 / 簡訊鈴聲 / 音質均衡 / 按鍵音 / 提示音效 / 來電震動

 **畫面 24**  
動畫 / 背光燈 / 桌面圖片

 **捷徑 24**  
快捷鍵 / 聲控指令 / 聲控撥號 / 快速撥號



### 保安功能 25

公用電話簿 / 通訊限制 / 更改密碼 / PIN 碼保護



### 系統 26

GPRS 登錄選擇 / 重新註冊 / 優先系統清單 / 上網設置



### 日期與時間 28

時鐘顯示樣式 / 日期設定 / 本地時區 / 使用夏令時間 / 時間設定



### 選擇語言 29



### 自動開關機 28

自動開機 / 自動關機



### 紅外線 56

數據 / 接收



### 電話簿 20



### 看電話列表 20



### 電話簿設定 20

清空電話簿 / 電話簿選擇 / 複製到手機



### 通話功能 58



### 通訊記錄表 59

通訊記錄表 / 歸零



### 通訊計時器 59

GSM 計時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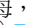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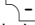
### 通話設定 58

掛斷後顯示資訊 / 任意鍵接聽 / 來電等候 / 傳送本機號碼 / 來電轉接 / 語音信箱 / 掀蓋接聽 / 自動重撥

## 4 • 輸入文字或數字

您可利用兩種不同方式在編輯畫面中輸入文字：使用 T9® 智慧型文字輸入法，或基本文字輸入法。另外還可使用兩種專門輸入數字和標點符號的模式。出現在螢幕上的圖示將顯示當前使用的輸入模式。

### 基本文字輸入法

按  可從 T9® 輸入法切換至基本文字輸入法。此輸入法需要多次按同個鍵才可獲得所要的字母：字母「h」是  鍵上的第二個字母，您必須按 2 次此鍵才能輸入「h」。輕按  取消可清除一個字母，長按住可清除所有文字。

**範例：如何輸入「home」這個字：**

按 ， (GHI) ，， (MNO)， (MNO)，， (DEF)。完成訊息輸入時，按 。

每個按鍵分別代表的字母、數字及符號如下：


短按

長按

	空格 1., @ / ; : " ' ! ; ? ; ı # + - * = % < > ( ) & £ \$ ¥	1
	a b c 2 à ä å æ ç	2
	d e f 3 é è Æ Ø	3
	g h i 4 Γ ì	4
	j k l 5 Λ	5
	m n o 6 ñ ò ö	6
	p q r s 7 β Π Θ Σ	7
	t u v 8 ü ù	8
	w x y z 9 ø Ω Ξ Ψ	9
	切換大小寫模式：標準、小寫或大寫字母。	0
	開啓符號及標點符號模式。	
	切換輸入模式：T9®、基本或數字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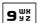



## T9® 智慧型文字輸入法

T9® 智慧型文字輸入法是一種用來編輯訊息的智慧型編輯方式，包含一個詳盡的字典。它可讓您快速地輸入文字。您只需在組成一個字的每個字母之對應按鍵上按一次即可：T9® 會分析您的按鍵輸入，然後提出一系列可能的文字顯示在編輯畫面上。如果可組成幾個可能的文字，列表中的第一個文字會被反白顯示：按 ▲ / ▼ 或  以瀏覽列表，然後從 T9® 內建字典所建議的文字中選擇（請參閱以下例子）。


### 如何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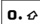
各個按鍵所代表的英文字母及符號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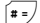
 至  可輸入字母。


 或 ▲ / ▼ 瀏覽可能文字的列表。

 或  確認輸入的字母。

 輕按可清除輸入的一個字母，長按住可清除整個文字。

 切換大小寫模式：標準、小寫或大寫字母。


 開啓符號及標點符號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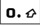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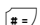
 切換輸入模式：T9®、基本或數字模式。

### 範例：如何輸入「home」這個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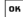


- 按    。螢幕上會顯示列表上的第一個字：**Good**。
- 按 ▲ 或  以翻閱並選擇 **Home**。
- 按  或  以確認選擇 **Home** 這個字。

## 筆畫輸入法


使用  鍵選擇筆畫輸入模式。在此模式下出現的螢幕及每個按鍵所代表的筆畫符號如下：

 確認 	 橫 (包括挑)	
 左撇	 豎 (包括豎鉤)	 右捺
	 橫折	 特殊
 模式 T9		 標點符號





使用筆畫輸入法的一般順序為：

1. 鍵入筆畫符號  鍵到  鍵，  
鍵清除。
2. 挑選候選列表中的字  或  鍵 /  
 或  鍵  
(翻頁查詢)
3. 確認所選擇字  或  鍵
4. 按  鍵選擇聯想字，或返回步驟 1，  
重新輸入新文字。

### 輸入

根據書寫時的標準筆順輸入一個中文字。利用對應這五種基本筆劃的數字鍵，一次一個筆劃地輸入您要寫的中文字。您可利用萬用字元鍵  來取代您不確定的筆劃。選擇列上的可能文字將會隨著您輸入的筆劃而更新。

### 選擇一個文字或部首

您可利用導覽鍵來選擇文字 ( /  鍵可向  
左及向右移動選取框，而  /  鍵可逐頁翻  
閱)。一旦選取框移至您要找的文字上，您就可按

**OK** 或 **ESC** 鍵以確認您的選擇。然後，您就會進入聯想詞輸入模式。您可繼續利用導覽鍵來選擇。

### 聯想詞

此功能的運作方式與 T9 智慧型中文拼音輸入法的聯想詞功能相同。

## 基本注音輸入法

若您想要使用基本注音輸入法，請用 **Shift** 鍵選擇「注音」輸入法。在此模式下出現的各按鍵所代表之注音符號如下：（注意！注音輸入模式僅供繁體中文使用。在操作語言為簡體中文時無法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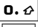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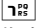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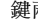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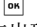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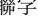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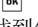
<b>ESC</b> 確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2 ABC</b> ㄅ ㄆ ㄇ ㄏ	<b>3 DEF</b> ㄉ ㄊ ㄌ ㄎ
<b>4 GHI</b> ㄍ ㄎ ㄏ ㄏ ㄨ ㄒ	<b>5 JKL</b> ㄓ ㄔ ㄕ ㄖ	<b>6 MNO</b> ㄗ ㄘ ㄙ
<b>7 PQRS</b> ㄚ ㄛ ㄜ ㄝ	<b>8 TUV</b> ㄗ ㄘ ㄙ ㄨ	<b>9 WXYZ</b> ㄩ ㄨ ㄩ ㄨ ? *
<b>Shift</b> 切換輸入法	<b>0 . /</b> ㄟ ㄠ ㄡ ㄢ	<b># =</b> 標點符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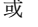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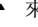
此輸入法需要多次按同個鍵才可以獲得所要的字根，例如：字根「ㄩ」是 **4 GHI** 鍵上的第四個字根，如果要輸入「ㄩ」開頭的中文字，您需要按 **4 GHI** 四次。以此類推，您需要在同個按鍵上，依字根排列的順序，按多次以找到您要的字根。

使用注音輸入法的一般順序為：

1. 輸入注音字根 **2 ABC** 鍵到 **0 . /** 鍵  
鍵清除
2. 挑選候選列表中的字 **◀** 或 **▶** 鍵  
（左右瀏覽）  
**▲** 或 **▼** 鍵  
（翻頁瀏覽）
3. 確認所選擇的字 **OK** 或 **ESC** 鍵
4. 您可以瀏覽並選擇下排出現的關聯字，或是返回到步驟一輸入新字

快速教學範例：欲輸入「價錢」

1.  鍵按四次，找到「丩」
2.  鍵按二次，找到「一」
3.  鍵按一次，找到「丫」
4. 此時您看到丩一丫的組合字，按  鍵兩次找到「價」，按  鍵
5. 此時您看到螢幕下方出現「價」的關聯字，按  鍵三次找到「錢」，按  鍵

你可用  或  來翻動字庫直到找到你所欲選的字為止。

## 5 • 電話簿



聯絡人資料可儲存在現有兩個電話簿中的任何一個電話簿：在您的 SIM 卡上的電話簿（記錄筆數依容量而定）或手機上的電話簿（最多可儲存 999 個姓名）。輸入新姓名時，它們只會被加入您所選擇的電話簿內。

*999 是姓名及記事記錄的最高數量，但前提條件是其它的功能（如備忘、音效、圖片等）沒有佔用大量的手機記憶體。*

### 電話簿設定

#### 電話簿選擇

此目錄可讓您設定要使用的電話簿：即 **SIM 卡電話簿** 或 **手機電話簿**。按 ▲ 或 ▼ 以選擇一個電話簿。加入此電話簿的姓名隨即也可透過 **複製到 SIM 卡** 或 **複製到手機** 選項複製到另一個電話簿。

您的手機一次只能管理一個電話簿並將忽略另一個電話簿的資料：例如，若在兩個電話簿中都有一個叫「Smith」的名字，若您在手機電話簿內刪除此名字，在 SIM 電話簿內的「Smith」將會保持不變。

#### 清空電話簿

一次刪除所有電話簿記錄。此選項只適用於手機電話簿，而不適用於 SIM 電話簿。

#### 複製到手機

此選項會將您的 SIM 卡內容複製至手機。如果您取消或中止了手機第一次開機後自動複製 SIM 卡電話簿的動作，您可用手動方式複製。

*選擇此選項兩次將複製所有的姓名。*

### 看電話列表

從待機模式按 ▼ 以進入此列表。

#### 將聯絡人資料加入 SIM 電話簿

1. 在列表中選擇 < 新 >。
2. 輸入姓名及您選擇的電話號碼，然後輸入指定至該姓名的號碼類別（**電話號碼**、**傳真號碼** 或 **數據號碼**），再按  將此姓名儲存至您的電話簿內。

*一個號碼最多可容許 40 碼，視您的 SIM 卡而定。輸入國際前碼、國碼及區碼，將可讓您從任何地區撥出號碼。*

## 將聯絡人資料加入手機電話簿

1. 在列表中選擇 **< 新 >**。
2. 先輸入名字，再輸入姓氏（最多 20 個拉丁字母）；這兩個欄位可置空其中一個，但不可以兩個都不填。
3. 然後選擇**號碼類別**。號碼欄可容納最多 40 位數及一個「+」號，而字母數字欄（電子郵件及備註）可容納最多 50 個拉丁字母。在每個姓名記錄下可容納最多 5 個號碼欄（例如 2 個手機號碼、3 個公司號碼、一個電子郵件地址及一段備註）。

如果您想要為這個聯絡人添加個人化的圖片及／或音效，請參閱第 22 頁。

### 私人號碼

電話簿內出現的**私人號碼**項目可讓您儲存您個人的電話號碼。我們建議您在此輸入您的手機號碼以及其它任何相關的資訊。

**雖然所有欄位都可保持空白，私人號碼項目是無法被刪除的。**

### 緊急號碼

緊急號碼將可呼叫您國內的緊急救援中心。在大多數情況下，即使您尚未插入 SIM 卡或輸入 PIN 碼，也可以撥打此號碼。

**在歐洲，標準的緊急號碼為 112，在英國為 999。**

## 編輯及管理姓名

在待機模式下按 **▼** 可進入電話簿。

若要搜尋某個已知姓名：

**2 abc** 至 **9 xyz**

按下您要搜尋之字母的按鍵，在電話簿中搜尋姓名（例如：按兩次 **U** 可輸入「U」字母）。列表中第一個以此字母為首的姓名記錄會被選取。

**# =**

按此鍵，然後輸入您要搜尋的名字之第一個字母，再按 **OK** 以直接跳到該名字。


**您也可利用出現在電話簿內的 < 找名字 > 項目。**

## SIM 電話簿


在您的手機電話簿內選擇一個聯絡人，然後按 **OK** 或**選項**以進入以下選項：

- 撥號
- 用免持通話
- 傳送簡訊
- 傳送 MMS
- 聲控撥號
- 快速撥號
- 複製到手機
- 刪除
- 更改
- 查看內容


## 手機電話簿

在您的手機電話簿內選擇一個聯絡人，然後按  或 **選項** 以進入以下選項：

- 撥號
- 撥號或用免持通話
- 傳送簡訊
- 傳送 MMS
- 以紅外線發送
- 查看內容
- 刪除
- 更改名字
- 選擇圖片
- 選擇音效

選擇 **查看內容** 以進入儲存在此聯絡人資料下的所有號碼或欄位。選擇 **< 新 >** 建立一個新欄位，或選擇其中一個號碼，然後按  進入第二組選項，即：

### 設為預設值

您所輸入的第一個號碼會成為預設的號碼，當您按  時會被自動撥出。此選項可讓您設定另一個預設號碼。

### 複製到 SIM 卡

將您的手機電話簿內的一筆聯絡人資料複製至 SIM 電話簿（隨後每當您切換電話簿或使用另一支手機時就會被更新）。

### 顯示內容

顯示選擇之欄位的詳細內容。

### 更改屬性

可讓您更改或設定選擇之號碼的欄位類型。

### 更改

更改選擇之欄位的號碼。

### 聲控撥號

設定一個聲控指令，每當唸出此指令時便會撥電給聯絡人（見第 25 頁）。

### 快速撥號

設定聯絡人與一個按鍵之間的連結，以直接撥號給此聯絡人（見第 25 頁）。

---

**字母數字欄（備註和電子郵件）只能被更改或刪除。**

---

## 為聯絡人新增圖片及音效

儲存在手機電話簿內的聯絡人可藉由一個圖片及／或音效加以個人化。

---

**只有當您選擇手機電話簿時才能操作此功能。**

---

1. 選擇一個聯絡人，然後按  或 **選項**。
2. 在選項表中選擇 **選擇圖片** 加入圖片簿內的一個圖片，及選擇 **選擇鈴聲** 開啓鈴聲表並加入一個鈴聲。

當該聯絡人來電時，便會顯示／播放其相關的圖片及／或音效。

---

**聯絡人的相關圖片也可用於快速撥號功能。當您更改圖片時，快速撥號的設定值也會隨著更新。**

---

## 6 • 手機設定



此目錄可讓您更改每一個現有選項的相關設定（音效設定、日期與時間、保安功能等）以及將您的手機個人化。

### 音效設定

#### 靜音

當此模式設定為**開**時，所有提示音效都會被關閉，同時啟動來電震動。

**靜音模式的影響範圍也包括按鍵音。**

#### 鈴聲音量

按 ▲ 或 ▼ 可將鈴聲音量設定為靜音至音量漸高。

#### 鈴聲

可讓您選擇鈴聲。此鈴聲表內也包含您錄下的音效及儲存的鈴聲音樂。在鈴聲表中翻閱並稍待片刻，即可聽到手機播放您所選擇的鈴聲。

**若鈴聲音量已被設為無聲或若已啟動無聲狀態模式，您將不會聽到鈴聲。**

#### 簡訊鈴聲

可供您將每一次收到新訊息時響起的提示音設定為**開**或**關**。若設定為**開**，您可從鈴聲表中選擇您所要的提示音效。

#### 音質均衡

此選項可讓您從不同的音質設定值中選擇。在通話進行期間也可進行設定。在列表中翻閱，然後等待幾秒鐘，聽聽改變設定後的差異。

#### 按鍵音

可讓您將按鍵音設定為**開**或**關**。即使按鍵音已被設定為**關**，在通話時仍可播放雙音多頻音（DTMF）（見第 63 頁）。

#### 提示音效

可讓您設定以下項目的提示音效：

- **記事本**：到達記事本內預設的記事時間時、
- **未接來電**、
- **低電量警示**：當電池電量不足而需要充電時、
- **分鐘提示音**在通話期間每隔一分鐘會響起一次嗶聲，幫助您控制通話的時間（通話對方聽不到此嗶聲）。

按 ◀ 或 ▶ 選擇或取消選擇項目。



此目錄只容許您設定提示音效為開或關，而不是提示本身。例如，將記事提醒音關閉並不會阻止您的手機顯示提醒畫面（如果您已事先排定），只不過相關的提示音效將不會響起。

## 來電震動

可讓您將接到來電、到達記事本內設定的記事時間時、當您接到簡訊時、以及鬧鈴響起時的來電震動設定為開或關來電震動。

當您連接充電器或點煙充電器時，來電震動將保持關閉。

## 畫面

### 動畫

可讓您將目錄的動畫設定為開或關。設定為開時，此選項也能用來翻閱文字內容，例如在閱讀簡訊目錄中選擇的一個簡訊。

關閉此功能可提高電池的續航力。

### 背光燈

背光燈會在接到來電或簡訊、瀏覽目錄等功能時啟動。選擇其中一個現有設定值。

關閉此功能可提高電池的續航力。

## 桌面圖片






可讓您將主螢幕的桌面圖片設定為開或關。若設定為開，您選擇的圖片會在待機模式下以正常模式顯示，在其它功能畫面下則以淡化模式顯示。



只有 JPEG 格式的圖片可用來當作桌面圖片。若國際時鐘選項已設定為開，在待機模式下將不會顯示您選擇的桌面圖片（見第 51 頁）。



## 捷徑

### 快捷鍵

可讓您將特定的功能或聯絡人連結至一個快捷鍵以直接操作。接著，在待機模式下長按住此鍵將可自動啟動此功能，或撥打相關的號碼（快速撥號）。

快捷鍵是預先設定的，例如  是靜音模式的快捷鍵，但您可以重新設定（只限數字鍵  至 ）。以下快捷鍵已被封鎖：（撥電至語音信箱）及 （撥打國際前碼）。端視您的系統服務商而定，可能還預設並鎖定了其它的快捷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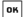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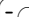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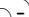
1. 從數字鍵  至  選擇其中一鍵，然後按 OK。如果該鍵已被設定快捷功能，選擇更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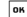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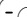
2. 瀏覽列表以選擇您要設定至此快捷鍵的功能，並按  或  選擇。如果您選擇**快速撥號**，將被要求從電話簿內選擇一個聯絡人。要使用快捷鍵，請在待機模式中按住已設定快捷鍵的按鍵。

### 聲控指令

可讓您透過將特定的功能連結至一個聲控指令的方式來直接操作此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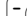
**您可以將一個聲控指令指定至快捷鍵所支援的大多數功能。**

1. 選擇 **< 新 >**，然後瀏覽列表選擇一個功能，再按  或  選擇。
2. 出現**先按 OK 請說出聲控指令**的訊息時，錄下您的聲控指令。請確定您正在一個安靜的環境中，選擇一個短而簡潔的字並清楚地唸出。
3. 下一個目錄可讓您操作**刪除、播放、更改功能及更改指令**的選項。按  **返回**以建立另一個聲控指令。

如要利用聲控指令啟動一個功能，在待機模式下按住 ，然後說出您所錄下的聲控指令。重新設定聲控指令：選擇該指令，按  **OK**，然後選擇**更改功能**。如此，您將進入一個可用功能的列表。


### 聲控撥號

讓您設定一個聲控指令，每當您唸出該指令時，手機將撥電給相關聯絡人的電話號碼。請依下列步驟設定聲控撥號：

1. 選擇 **< 新 >**，選擇電話簿內的一個聯絡人，然後按  或  選項。

**若選擇手機電話簿，請從列表中選擇一個號碼。**

2. 出現**加聲控指令？**選項時，按照螢幕上的指示進行。

若要使用聲控撥號功能，請在待機模式下按住 ，然後說出對應您要撥出之號碼的聲控指令。

**您可設定最多 15 個聲控指令，包括聲控撥號及聲控指令。錄好的聲控指令將保存在各自的目錄內，可隨時刪除、播放或更改。**

### 快速撥號

可讓您設定 4 個優先或最常撥打的電話號碼。詳見“快速撥號”第 10 頁。

### 保安功能

#### 公用電話簿

可讓您管理一個被稱為**公用電話簿**的特定電話簿，並利用**限制撥號**選項將通訊範圍限制至此電話簿內的姓名。

---

此功能須視您申請的服務能否支援而定，並需要一個 PIN2 碼（見第 26 頁）。

---

**公用電話簿** 可供您在輸入 PIN 碼之後查詢、編輯及修改您的公用電話簿列表。

**限制撥號** 選擇只限公用電話簿之後，可將撥號範圍限定至公用電話簿。

---

此功能須視您申請的服務能否支援而定，並需要一個 PIN2 碼（見第 26 頁）。此選項時也可能會影響到透過 GPRS 的 WAP 和電子郵件連線。

---

## 通訊限制

讓您將手機的使用限制至特定的通訊方式。通訊限制可應用在撥入通訊（所有通訊或漫遊時）及／或撥出通訊（所有通訊、國際通訊及限撥回本國）。無論是哪一種通訊限制，取消選項將一次取消所有通訊的限制。狀態選項可讓您查詢某類型的通訊是否有被限制。

---

此功能要視您的系統而定，並需要一組由您的系統服務商所提供的通訊限制密碼。

---

## 更改密碼

可供您更改您的 PIN 碼、PIN 2 碼及限制密碼。根據您的 SIM 卡而定，有些功能或選項可能需要輸入一個由服務商提供的 PIN2 碼方可使用。

---

如果連續三次輸入錯誤的 PIN 碼，則您的 SIM 卡將被鎖上。您必須向服務商或手機經銷商詢問 PUK 碼才能解鎖。如果您一連 10 次輸入錯誤的 PUK 碼，您的 SIM 卡會被永久性鎖定，並且無法再使用。發生此情形時，請聯絡您的系統服務商或手機經銷商。

---

## PIN 碼保護

可讓您將 PIN 碼保護設定為開或關。若設定為開，每當您開機時，手機就會提示您輸入您的 PIN 碼。

---

若此選項已設定為關，您不得更改您的 PIN 碼。

---

## 系統

---

請聯絡您的手機服務商以充份瞭解其系統中可否支援 GPRS，並申請相關的服務。您可能也必須使用服務商提供給您的 GPRS 設定值，按照接下來本節將介紹的目錄來設定您的手機。然後，在您要使用的應用程式（例如：WAP、多媒體簡訊、電子郵件等）下的目錄中選擇系統（GSM 或 GPRS）。

---

## GPRS 登錄選擇

此目錄可讓您定義手機連接至 GPRS 服務的方式。

**永遠在線上** 您的手機將自動連接至 GPRS 服務（如有）。此選項可讓您更快速取用 GPRS 功能，不過會耗用更多電源。

**只用數據時** 手機只有在需要時才會連接至 GPRS 服務。此選項可降低耗電量，不過會增加連線延遲的情形。

## 重新註冊

當您選擇**手動**模式後，此功能可提供您此地區的可用系統列表。選擇您想要註冊的系統，並按一下  以確認。

## 優先系統清單

可供您根據自己的偏好建立一個優先系統清單。完成設定之後，手機會優先向您偏好的系統註冊。

## 上網設置

此目錄可讓您建立不同的數據設定檔，用來連接各種不同的服務：例如，在使用 WAP 或傳送多媒體簡訊時，您所選擇的設定檔將被用來連線至 GSM 或 GPRS 系統。

---

以下所有選項須視服務商及／或申請的服務能否支援而定。連線期間出現的錯誤訊息通常是由於參數設定錯誤所造成：您在初次使用前應洽詢您的系統服務商，以索取正確的設定值，您可能會經由一封電子郵件獲得這些設定值。有些預先設定好的設定檔可能會被鎖住，以免被重新編設及更改名稱。

---

選擇清單中的一個項目，然後按  以進入以下選項：

### 更改名字

將您選擇的設定檔更改名稱。

### 顯示內容

顯示選擇之設定檔的所有參數設定。

### GSM 設定

更改 GSM 設定：

- **帳戶名稱**、
- **密碼**、
- 由您的服務商提供給您建立連線使用的**上網號碼**（**ISDN 號碼**或**類比號碼**）、
- **斷線時限**是手機自動終止連線（如果正在連線中）之前可容許的一個超過 30 秒的時間值。

## GPRS 設定

更改 GPRS 設定：

- 帳戶名稱、
- 密碼、
- 斷線時限
- APN 目錄可讓您輸入要連接的外部資料網路的位址，即用來建立連線的字串。

## 日期與時間

### 時鐘顯示樣式

可讓您選擇在待機模式下要顯示**指針式**、**數字式**、**微小數字式**或**不顯示時鐘**的時鐘格式。

### 日期設定

可讓您按適當的數字鍵或導覽鍵來設定日期。

### 本地時區

**時區和夏令時間應在設定時間之前先預先設定。**

供您設定您所處的時區，此時區是根據 GMT（格林威治標準時間）推算而成的。

### 使用夏令時間

**此設定只涉及根據夏季／冬季設定時間的國家地區（例如：格林威治標準時間／英國夏令時間）。**

供您將使用夏令時間設定為**開**（夏季時）或**關**（冬季時）。若使用夏令時間的設定為**開**，同時您將時間設定成 12:00，手機會在您將該選項改為**關**時自動將時間換成 1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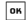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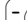
### 時間設定

可讓您按適當的數字鍵或導覽鍵來設定時間。

## 自動開關機

此目錄可讓您設定自動開機或關機的時間。

### 自動開機

1. 將選項設定為**開**。
2. 輸入手機自動開機的時間，並按 **OK**。
3. 然後選擇頻率：**單只一次**、**每日一次**、**週末除外**。按  或  選擇以確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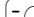
**在自動開機時，若 PIN 碼保護已設定為開，您必須輸入您的 PIN 碼才能使用手機（見第 6 頁）。如果手機已開機，自動開機功能便不會啓動。**

### 自動關機

重複以上步驟以設定手機的自動關機功能。

**只有當手機處於待機模式時，才會啓動自動關機功能。**

## 選擇語言

此目錄可讓您為所有目錄文字選擇一個語言。使用 ▲ 或 ▼ 瀏覽列表，然後按  或  選擇一個語言。


## 7 • 簡易設定



簡易設定是一組預先定義的設定值，可讓您的手機迅速適應不同的環境。例如選擇**會議中狀態**可將您的鈴聲音量設為靜音、啟動來電震動並停用按鍵音（其它項目則保留您原先的設定）。當您的會議結束後，選擇**自設狀態**即可恢復您所有的正常設定。有關各個簡易設定的細節，將在您選擇該設定時顯示在螢幕上。

當您為一個簡易設定指定快捷鍵時（例如長按住  鍵可啟動室外狀態），再長按住此鍵可關閉簡易設定並返回自設狀態的設定值。

以下表格的**自設狀態**欄內所列舉的設定值是原廠預設值。由於您可以更改這些設定值，您手機內的個人設定可能會與表中列舉的有所不同。

此表中  每一格都代表您儲存在**自設狀態**目錄下的設定值（不論您是否已更改這些設定）。

簡易設定	 自設狀態	 省電狀態	 室外狀態	 會議中狀態	 耳機狀態	 乘車狀態
來電震動	開	關		開		
鈴聲音量	高音量	中音量	高音量	靜音	中音量	高音量
背光燈	亮 10 秒	關				開
按鍵音	開			關		
動畫	開	關				

## 8 • 簡訊功能



### 簡訊



簡訊

此目錄可讓您傳送短訊息（簡訊）及管理您的簡訊。

#### 傳送簡訊

此目錄可讓您將簡訊傳送至您選擇的一個聯絡人。

1. 選擇電話簿內的一個聯絡人，或按 **< 新 >** 並輸入一個新號碼。

選擇手機電話簿時，按 **[OK]** 將簡訊傳送至預設的號碼，或選擇另一個號碼（見“編輯及管理姓名”第 21 頁）。

2. 您可從三種不同類型的簡訊之中選擇：

**< 新 >**

編寫一個新的簡訊。

**上次寫的短訊**

編輯、修改及重新傳送您上次送出的簡訊。

**一般簡訊**

選擇一個預設的簡訊，例如 **請回電** 並附上您的號碼，若此號碼是 **私人號碼** 選項中的第一組號碼（見第 21 頁）。

3. 輸入您的簡訊內容，然後按 **[OK]** 進入下一個選項：

**儲存**

可將當前的簡訊及其附件（若有）存入 **簡訊檔案夾** 的目錄內。

**立即傳送**

傳送當前的簡訊。

**附加音效**

附加一個鈴聲。

**附加圖形**

附加一個圖像或動畫。

您可隨簡訊傳送最多 2 種不同類型的 2 個附件檔。動畫和圖片不可同時存在：如果您先選擇一個動畫，然後選擇一個圖片，只有圖片會被納入考量，反之亦然。

**您的行動電話內已內建一些預設的標準內容。您儲存在相關目錄中的私人圖片及音效若受著作權法保護，是不能傳送出去的。**

#### 群組簡訊

此目錄可讓您將簡訊傳送給一位或多位聯絡人。

**新增收件人**

在電話簿內選擇您的收件人。在您新增收件人之後，選擇其中一個並按 **[OK]** 或 **[←]** 選擇更改電話號碼或從列表中移除。

**確定列表**

可讓您設計您的訊息。重複「傳送簡訊」章節內的步驟 2 和步驟 3。



## 閱讀簡訊

此目錄可讓您閱讀所有類型的簡訊，包括您送出的、收到的、已讀取的及（或）儲存的簡訊。< [刪除所有簡訊](#) > 功能可讓您一次刪除所有的簡訊。

## 刪除舊的簡訊可騰出記憶體空間，讓您接收新的簡訊。

顯示簡訊之後，按  或  選項可進入以下選項：

**刪除** 刪除選擇的簡訊。

**移至檔案夾** 將簡訊儲存在手機記憶體內。隨後，您可到 [訊息功能](#) > [簡訊](#) > [簡訊檔案夾](#) 查看這些簡訊。

[將一個簡訊移入簡訊檔案夾，將會從已讀簡訊的記錄表中刪除此簡訊。](#)

**編輯簡訊** 用來編輯、修改及重新傳送簡訊給某人。

[若您編輯的簡訊中已附加一個圖片或音效，您必須先將它擷取並儲存至圖片簿或音效簿中。然後再將它重新附加至您的簡訊（見第 31 頁）。](#)

**回覆** 回覆寄件人。

**轉寄給** 轉寄選擇的簡訊。

[附件無法轉寄。](#)

**儲存號碼** 儲存寄件人的號碼（若號碼附在簡訊中）。

**用免持通話** 以免持聽筒的方式打電話給簡訊的寄件人。

**回電** 打電話給簡訊的寄件人（系統服務商須能支援）。

**已使用之號碼** 擷取簡訊內含的一個電話號碼，此號碼必須包含在雙引號中（您可加入及擷取幾個號碼）。

**儲存圖形** 儲存隨簡訊一起傳送的圖形及／或動畫。

**儲存鈴聲** 儲存隨簡訊一起傳送的鈴聲。

## （簡訊）設定

此目錄可供您透過下列選項管理您的簡訊：

**簡訊中心** 選擇您的預設簡訊服務中心。如果在您的 SIM 卡上並無此預設值，您必須輸入您的簡訊中心號碼。

**簽名** 設定為**開**時可讓您在簡訊末端加上一個簽名。您可**編輯**、**更改**及**儲存**此簽名。

**簡訊有效期間** 選擇您的簡訊保存在簡訊中心內的時限。當收件人沒有連接至系統（因此無法立即接收您的簡訊）時非常有用。

**此功能須視您所申請的系統能否支援而定。**

**回信號碼** 設定為**開**時，它可讓您將簡訊中心的號碼隨簡訊一起傳送。隨後，您的通訊者可利用您的簡訊中心回信，而不是使用他們的服務中心。這樣將可加快傳輸速度。

**此功能須視您所申請的系統能否支援而定。**

**收發狀況** 設定為**開**之後，此選項將透過簡訊通知您所送出的簡訊是否已被接收。

**此功能須視您所申請的系統能否支援而定。**

**自動儲存簡訊** 設定為**開**之後，此選項可自動將送出的簡訊儲存在**簡訊檔案夾**目錄內。

**即時訊息** 設定為**開**可讓您在待機畫面上顯示收到的簡訊。

當您收到簡訊時，向下翻閱，然後按兩次 **OK** 即可快速回信：首先進入編輯畫面，然後發出您的訊息。

**如果您在閱讀一簡訊時接到第二個簡訊，請先回覆第一個簡訊，或按返回以退出該簡訊。然後，手機會顯示第二個簡訊。**


**收到新簡訊時，如果即時訊息選項已設定為開，按 **OK** 或選項只能讓您進入編輯畫面以送出回信。**

### 簡訊檔案夾

此目錄可讓您查看所有利用**自動儲存簡訊**或**移至簡訊檔案夾**選項儲存至手機記憶體的簡訊。< **刪除所有簡訊**>的功能可讓您一次刪除所有的簡訊。顯示簡訊之後，按 **OK** 或 **[-]** 選項可進入以下選項：**刪除**、**編輯簡訊**、**轉寄給**、**回電**、**用免持通話**。

## MMS 多媒體簡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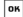


此目錄可讓您傳送及接收包含文字、圖片及音效的多媒體簡訊 (MMS)。多媒體簡訊可由一張或多張幻燈片組成，並以幻燈片的形式播放。在待機模式下按  **多媒體簡訊** 可直接進入此目錄。

**若螢幕上出現「記憶體已滿」，您必須刪除一些訊息（例如範本、草稿、收到的簡訊等）。**

### 新的 MMS 訊息

#### 新增收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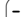
在電話簿內選擇您的收件人。在您新增收件人之後，選擇其中一個並按  **編輯** 或從列表中**移除**。


**您必須先選擇手機電話簿才能取得電子郵件地址（見“手機電話簿”第 22 頁）。**

#### 有效清單

可讓您在多媒體簡訊製作畫面上設計您的訊息。

### MMS 建立

在多媒體簡訊製作畫面上有 5 個圖示，可供您附加 **圖片**、附加 **文字**、附加 **音效**、**傳送** 簡訊或進入 (**MMS**) **選項**。用  或  進入下一個或上一個目錄，然後按  或  進入目錄。

1. 設計您的訊息：插入一個 **圖片**、**文字** 及 / 或 **音效**。按  可建立更多幻燈片。
2. 進入 **MMS 選項**（見以下說明）。
3. 選擇 **立即傳送** 將多媒體簡訊傳送至您選擇的收件人。

圖片是從 **圖片簿** 中選擇的。

**您不得透過多媒體簡訊傳送受著作權保護的圖片。**

音效可從 **音效簿** 的鈴聲中選擇。如果您想要傳送一個語音備忘，必須在製作多媒體簡訊時錄製。要錄製時，在 **音效 ...** 目錄中選擇 **< 錄音記錄 >**，再選擇 **< 新 >**，然後按照螢幕上的步驟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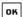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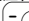
**之前儲存的錄音不得透過多媒體簡訊傳送。**

## MMS 選項

可使用的選項如下：

- 增加幻燈片** 建立一張新幻燈片，然後附加至您的幻燈影片中。建立幾張幻燈片之後，可按 ◀ 或 ▶ 瀏覽這些幻燈片。
- 下一頁 / 前一頁** 移動至下一張或上一張幻燈片。
- 編輯標題** 編輯、變更或輸入您的簡訊標題。
- 刪除幻燈片** 刪除選擇的該頁（如果簡訊內容包含不止一頁）。
- 將 MMS 存成草稿** 讓您將多媒體簡訊儲存成一個草稿，供您日後編輯、完成及傳送出去（見第 36 頁）。
- 存成範本** 將您的簡訊儲存成範本，可當作其它多媒體簡訊的底稿（例如「生日快樂」之類的訊息，見第 36 頁）。
- 預覽 MMS 幻燈片間隔** 預覽您所製作的幻燈片。變更您在**手機設定 > 應用程式設定**內所設定的幻燈片間隔時間（見第 36 頁），並可在各幻燈片之間設定一個延遲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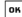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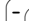
## 傳送多媒體簡訊

多媒體簡訊完成之後，選擇**立即傳送**，再按 。螢幕上的進度列將讓您追蹤多媒體簡訊的傳送進度，如果您想要取消傳送，按  **取消**。如果您將多媒體簡訊儲存成一個草稿，它將會出現在**草稿**目錄中。如果您已送出多媒體簡訊，它將會出現在**寄件匣**內。

## 接收 MMS 多媒體簡訊

**如果要下載的多媒體簡訊容量超過您手機內的現有記憶容量，您必須先刪除一些資料（圖片、音效等）以空出一些記憶體。見“記憶體狀態”第 49 頁。**

當您接到一個新的多媒體簡訊時，手機上會出現一個圖示並響起提示音以告知您（見第 37 頁有關**自動**或**手動**收信模式的說明）。如果寄件人要求您提出**閱讀通知**，將出現一個提示詢問您是否要傳送閱讀通知。

下載多媒體簡訊之後，它將出現在**多媒體簡訊 > 收件匣**內。選擇該多媒體簡訊，然後按 ▶ 播放。按  或  **選項**可進入以下選項：

- 播放** 切換回自動模式：多媒體簡訊會以連續性的幻燈片形式播放。

## 下一頁/ 前一頁

移動至下一張或上一張幻燈片。您也可以在手動模式下檢視多媒體簡訊時按 ◀ 或 ▶ 。

## 儲存圖片

擷取當前幻燈片上的圖片，並儲存在**圖片簿**內。

## 儲存音效

擷取當前幻燈片上的音效，並儲存在**音效簿**內。

## 關閉

關閉多媒體簡訊並回到選項表。

## 管理資料夾

MMS 多媒體簡訊的目錄內包含以下資料夾。

### 收件匣

列出所有**通知訊息**、**收發狀況**及**閱讀通知**、**已讀 MMS** 及**未讀 MMS**。您可以**閱讀**或**刪除**這些通知及報告。您可以**播放**、**轉寄**或**回覆**一個多媒體簡訊、顯示其**內容**或**刪除**。

### 草稿

列出所有存為草稿的多媒體簡訊，或者如果您在儲存或傳送多媒體簡訊之前先退出目錄時被自動儲存的多媒體簡訊。您可以**播放**、**編輯**、**傳送**、查看**內容**及**刪除**草稿。

### 範本

列出所有存為範本的多媒體簡訊。您可**播放**、**編輯**及**刪除**那些範本。


### 寄件匣

列出您已**送出**的多媒體簡訊，或是您已寫了但**未送出**的多媒體簡訊。您可以**播放**、**刪除**或查看所有這些多媒體簡訊的**內容**、**傳送**或**轉寄**給某人。

---

**請勿在您取得多媒體簡訊之前刪除通知訊息，否則您將永遠無法收下這個多媒體簡訊。當您收到完整的多媒體簡訊之後，通知訊息將自動刪除。**

---

您已儲存的多媒體簡訊只能從**草稿**或**寄件匣**資料夾送出。您將無法復原已刪除的項目（不論是簡訊、通知訊息或報告）。按  **返回**可取消刪除。

## 設定

---

**您的手機可能已預先設定可直接連接至系統所提供的服務。若未設定，請聯絡您的系統服務商以索取本章節內所述的資料項目，並依此資料輸入設定值。有些系統服務商可容許您「在網上」設定上網參數。**

---

從表中選擇一個多媒體簡訊設定檔，然後選擇**變更**以進入以下設定值。

## 程式設定

### 擷取模式

可讓您從以下模式中選擇：

- **手動**：您可手動連線至伺服器，步驟是先選擇**收件匣**內的一個通知訊息，選擇**閱讀**以下載，然後選擇**播放**。
- **自動**：會將新的多媒體簡訊直接置入**收件匣**內。選擇該多媒體簡訊，然後按 **▶** 以播放。

**在漫遊時，此模式會被停用。**

### 簡訊有效期間

供您選擇多媒體簡訊儲存在伺服器上的時限，您可選擇 **1 小時** 至 **1 週**（最高）。當收件人沒有連接至系統（因此無法立即接收您的簡訊）時非常有用。

### 閱讀通知

此選項可設定為**開**或**關**，並將（透過簡訊）通知您送出的多媒體簡訊已變更狀態，即已被讀取或已被刪除。

### 收發狀況

此選項可設定為**開**或**關**，並將（透過簡訊）通知您送出的多媒體簡訊的收發狀態，即已被接收或拒收。

### 自動儲存

此選項可被設定為**開**或**關**，並將讓您將送出的多媒體簡訊自動儲存至**寄件匣**目錄。

### 幻燈片間隔

可讓您選擇多媒體簡訊每張幻燈片之間的時間。

## 網路設定

### 網路設置

從您已設定的連線設定檔之中選擇一個設定檔（見“上網設置”第 27 頁）。

### 選擇系統

選擇啓動連線時要使用的系統類型：**只用 GSM**、**只用 GPRS** 或**優先使用 GPRS**。

### 多媒體簡訊中心

輸入您要連接的多媒體簡訊伺服器地址。

### 開道位址 開道連接埠

輸入伺服器開道的 IP 及連接埠號碼。

## 電子郵件

**如果您所申請的手機服務未包含電子郵件服務，您必須先申請一個電子郵件帳號，同時您應該已收到供應商所提供的設定資料。在此情況下，您的供應商及／或系統服務商應已提供您以下所述的所有參數，您必須完整無誤地輸入。有些時候，您的系統服務商可能也就是您的電子郵件系統服務商。**



#### 電子郵件

此目錄可讓您傳送及接收含附件或不含附件的電子郵件。如果您的手機內的參數是已經預先設定的，您也不需要更改，除了**帳戶名稱**、**帳戶密碼**及**電子郵件地址**之外，這些是您在建立電子郵件帳戶時可自由設定的參數。

如有輸入一些特殊符號，如 @ 或 %，請參閱第 15 頁。

### 設定

選擇**電子郵件** > **第 1 信箱** > **設定**，然後按  或  選擇以進入以下選項：

**帳戶名稱** 更改**第 1 信箱**及**第 2 信箱**的帳戶名稱。

**有些電子郵件帳戶可能是預設且已被鎖住，以免被更改名稱。**

#### 郵件 伺服器

供您設定連線至您的網際網路系統服務商（ISP）的電子郵件伺服器時所需的設定值。

在某些情況下，**帳戶名稱**、**帳戶密碼**及**電子郵件地址**是您在申請帳戶時可自由設定的。您必須依提供的設定值輸入這些欄位。**POP3 地址**是用來**接收**電子郵件的，而**SMTP 地址**是用來**傳送**電子郵件的。

**警告！對於透過 GPRS 的電子郵件連線，如果您的手機系統服務商並不是您的電子郵件服務商，請聯絡您的服務商以取得正確的 SMTP 伺服器位址。**

### 進階

**如果這些目錄的欄位是空的，或您連線時有問題，請聯絡您的 ISP。**

在歐洲的大部份國家內，**SMTP 用戶認證**目錄應設定為**關**；如果設定為**開**，您的電子郵件將不會被送出。請洽詢您的系統服務商以取得完整的資訊。

### 網路設置

可讓您選擇啟動連線時使用的網路系統類型，以及設定相關的設定值。**選擇系統**

- **GSM 或 GPRS**：您的手機只會使用 GSM 或 GPRS 系統進行電子郵件連線。
- **優先使用 GPRS**：您的手機會先嘗試連線至 GPRS 系統，然後如果無法連線至 GPRS 系統，則嘗試連線至 GSM 系統。

**要選擇此選項，您也必須先預設好 GSM 和 GPRS 的設定值。**

## GSM 設定

更改 GSM 設定：

- 帳戶名稱及帳戶密碼、
- 由您的服務商提供給您建立連線使用的上網號碼（ISDN 號碼或類比號碼）、
- 自動切斷：若連線超過 30 秒則手機會自動終止連線。

斷線時限即指沒有與網路有任何傳輸通訊，過了此時限，手機就會自動中斷連線。

## GPRS 設定

用來更改 GPRS 的設定值（與 GSM 設定的欄位相同）。APN 目錄可供您輸入您要連接的外部網路地址。

連線期間出現的錯誤訊息通常是由於參數設定錯誤所造成：您在初次使用前應洽詢您的系統服務商，以索取正確的設定值。

這兩個信箱都具備相同的設定及選項。設定不同的組態可讓您的手機內有兩組不同的電子郵件地址。

## 送出郵件

此目錄可讓您同時傳送電子郵件給一位或多位收件人，並可包含一個附檔，例如一張 jpeg 圖片。收到郵件後，您的訊息可被轉寄出去，而附件檔可用適當的軟體開啓瀏覽。


但是如果您在傳送電子郵件之前就退出送出郵件目錄，電子郵件的內容會在不儲存的情況下被刪除掉。

### 新增收件人

選擇電子郵件的收件人時，請確保您已先將聯絡人的電子郵件地址儲存在手機電話簿內（見第 22 頁）。在您新增收件人之後，選擇其中一個並按  更改電子郵件地址，從列表中移除。

如果您選擇「SIM 卡上」的電話簿，螢幕上會出現一個編輯畫面讓您輸入一個電子郵件地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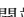
**有效清單** 可讓您設計您的訊息。  
輸入主題及內文，然後按  進入下一組選項：

- **附加音效**或**附加圖形**將一個音效或圖片附加至您的電子郵件；
- **立即傳送**將它傳送至您選擇的收件人；
- **變更**可重新設計您的電子郵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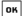
**您一次只能附加一個圖片 (JPEG、GIF 或 BMP) 或一個音效。如果您在寫電子郵件時接到一通來電，電子郵件目錄會關閉，而當您掛斷電話時，手機會返回待機畫面。**

### 開啓信箱

此目錄可讓您連接至您的信箱，並從伺服器下載電子郵件標題，然後再收取相關的電子郵件。

1. 選擇**開啓信箱**：您的手機會自動連接至電子郵件伺服器，並且若有郵件時可下載電子郵件標題的清單（一次五個）。
2. 若在列表末端出現**下頁**（或在開端出現**上頁**），表示尚有其它的電子郵件標題：選擇現有的其中一個選項，然後按  即可收取剩餘的郵件。

**不含附件的電子郵件會自動顯示在標題內容的畫面上。**

3. 請選擇一個標題，然後按  以顯示**標題內容**。每一個標題會附有以下任一狀態圖示：


[無圖示] 此電子郵件可被下載。



電子郵件容量太大，無法下載。




標示此符號的電子郵件將被刪除（見第 41 頁）。

4. 按  並選擇**收信**以下載電子郵件。重複此步驟，以下載您所選擇的其它標題之相關電子郵件。


**若電子郵件容量太大（超過 50 KB），它會被拒絕，下載動作也會取消。**

如果您所收到的電子郵件包含附件（圖片、文字檔或另一封電子郵件），它們將由一個特定圖示表示：



內含電子郵件的標題內容（日期和時間、寄件人的電子郵件地址等等），按  可顯示這些內容。



電子郵件的文字本身能以附件形式開啓瀏覽，按  可閱讀此郵件（在此例中沒有進階選項）。



此電子郵件附有一個文字檔（純文字、「txt」格式），按 **[OK]** 可閱讀此郵件（在此例中沒有進階選項）。



您的手機中未包含管理此附件所需的應用程式，或者此電子郵件太大，無法上傳。



您所收到的電子郵件中附有另一個電子郵件（您可連續附加最多 5 封電子郵件，在此例中沒有進階選項）。



此電子郵件附有一個圖片。從列表中選擇該圖片，然後按兩次 **[OK]** 將它儲存到您的手機（您可任意命名該圖片檔）。

**您必須先儲存一個圖片才能透過圖片簿目錄看到此圖片。詳見“圖片簿”第 47 頁。如果沒有足夠的記憶體來儲存這個新圖片，您必須先刪除一些項目（姓名、記事或圖片）才能空出足夠的記憶體來儲存新的圖片。**

您的行動電話可能無法接收容量太大或檔案格式不符的圖片。透過電子郵件收到圖片時，請依下列步驟進行以呈現最佳的效果：

- 您收到的圖片必定是以 JPEG、BMP 或 GIF 格式儲存。
- 圖片檔的容量大小不得超過 50 KB。

- 最佳化的尺寸是 128 x 160 像素，如此才能正確顯示圖片（請使用標準的圖片編輯軟體編輯出您要的圖片尺寸）。
  - 請使用最多 10 個字元的檔名。然後再加上一個副檔名，例如「.jpg」。
5. 選擇一個電子郵件標題，然後按 **[OK]** 以進入以下選項：

#### 加入 電話簿

可將寄件人的電子郵件地址加入您的電話簿中，即使您還沒有下載其電子郵件。

選擇 **<新>** 以建立一個新的姓名記錄，從電話簿內選擇一個名字以插入或更改電子郵件地址。

**在此例中，您所選擇的必須是手機電話簿；如果您選擇的是 SIM 電話簿，此目錄項目將不會出現。**

#### 刪除

標示要刪除的電子郵件（再選擇此選項即可取消標示）。當您退出電子郵件目錄時，手機會要求您確認要從電子郵件伺服器刪除您所選擇的郵件。

#### 回覆

供您回覆寄件人（其地址會自動被加入電話簿內）。請依“送出郵件”第 39 頁所述步驟進行。

## 轉寄

將下載的電子郵件轉寄給其他人。  
請依“送出郵件”第 39 頁所述步驟進行。

## 簡訊廣播

**此功能須視系統能否支援而定。**



簡訊廣播

此目錄可讓您管理定期向系統內所有用戶播送的簡訊廣播功能。它可讓您進入以下選項：

### 地區碼

選擇待機畫面上固定顯示的簡訊類型（您必須在**地區碼**和**廣播主題**目錄中都輸入類別）。

### 接收廣播

可讓您將簡訊廣播的接收設定為**開**或**關**。

### 廣播主題

設定您要接收的簡訊廣播類別。

- 選擇 **< 新 >**，輸入服務商提供的代碼；您也可為它指定一個名稱，或者
- 選擇列表中的一個現有廣播類別，然後您可更改或刪除此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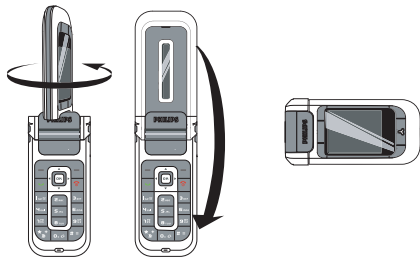
**您可在表中輸入多達 15 個不同的類別。有關各種不同廣播類別的代碼，請洽詢您的服務商。**

## 9 • 相機

您的行動電話具備一個數位相機，可讓您拍下照片（最多 1.3 百萬像素）、將它們儲存在手機內、當作桌面圖片使用或傳送給您的朋友。圖片使用 JPEG 的格式。

### 啓動相機

若要啓動相機模式，請將螢幕逆時針旋轉，然後關上手機（見以下說明）。相機程式將會自動啓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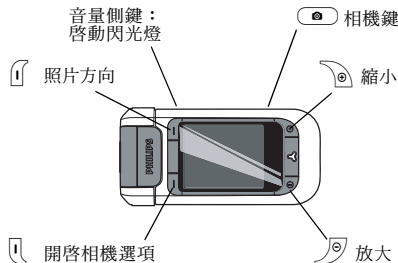


經過斷線時限之後，相機會自動切換回休眠模式（即螢幕關閉）。按任何鍵重新啓動相機。





### 相機預覽畫面

啓用相機之後，預覽畫面將會顯示，同時鏡頭將自動對焦。

使用的按鍵為：



本章內所敘述的所有選項及按鍵只有在啓用相機模式之後才可發揮功能。


放大／縮小	按  可縮小；按  可放大。
改變照片方向	按  從橫式改成直式。
進入相機選項	按  。

**啓動／關閉閃光燈** 按上音量鍵可啓動閃光燈；  
按下音量鍵可關閉閃光燈。

**拍照片** 按 。

在任何目錄中按返回軟鍵將取消任何正在進行中的動作。

## 拍照

1. 調整您的照片，必要時啓動閃光燈，然後按  拍下照片。
2. 一旦拍下照片之後，將會顯示一個提供下列選項的檢視畫面：

**放棄** 放棄照片並返回預覽模式。

**儲存** 將照片儲存在**我的照片**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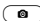
**傳送** 透過**多媒體簡訊**、**電子郵件**或**紅外線**傳送照片。螢幕上將出現一個訊息告訴您切換至手機模式。

如果在檢視畫面逾時之前沒有任何動作，照片將自動儲存起來。

照片將以拍攝日期命名，例如「0410\_154157.jpg」是一張在 10 月 4 日 15:41:57 拍下的照片。

您可儲存的照片數量取決於您的設定值：解析度越高，檔案容量就越大。記憶體不足時，將出現一個警告訊息。在此情況下，您必須刪除一些資料才能儲存新的照片。


## 使用定時自拍模式

1. 按  進入相機選項，然後選擇**定時自拍模式**，然後選擇**開**。
2. 調整您的照片，然後按  開始倒數計時 10 秒鐘（此時間值無法改變）。

按  可停止計時並返回預覽模式。

3. 在拍下照片之前 3 秒鐘會響起一個嗶音，然後在拍下照片時會再次響起。
4. 拍下照片後，請依照“拍照”所述步驟中的第 2 步開始進行。

## 相機選項

在預覽畫面下，按  可進入相機選項目錄。無論任何情況下，若要返回前一步，請按**返回**。

### 設定

#### 解析度

選擇照片的解析度：**桌面圖片**（128\*160 像素）、**VGA**（640\*480）、**1.3Mpix**（1280\*1024）。

#### 圖片品質

選擇照片的品質：**低**、**中**、**高**。

**音效設定** 可讓您設定**警告**和**拍攝**音效。第一個發生在拍下照片之前，第二個則發生在拍下照片的那一剎那。選擇**預設**或其中一個現有的音效。

**重設** 可讓您將所有設定值回復至預設值。

### 定時自拍模式

可讓您將定時器設定為**開**或**關**。設定為**開**時，預覽畫面上會出現相關的圖示。

### 夜間模式

可讓您在周遭燈光昏暗時將夜間模式設定為**開**。相關的圖示將出現在預覽畫面上。

### 色彩模式

可讓您選擇一個效果並應用至您拍下的照片：**正常效果**、**黑白**、**褐色**、**數位效果**、**浮雕效果**、**底片效果**、**邊緣效果**及**邊緣效果 2**。

### 相框

可讓您選擇一個相框並應用至您拍下的照片。

**此選項只適用於桌面圖片解析度。**

### 閃光燈

將閃光燈設定為**開**以啓動閃光燈。相關的圖示將出現在預覽畫面上。拍下照片之後，閃光燈會自動關閉。

### 照片方向

選擇**橫式**（水平方向）或**直式**（垂直方向）的照片及顯示方向。

### 連拍模式

**此選項只適用於桌面圖片解析度 (128\*160 像素)。**

設定為**開**之後，此選項可讓您按一次相機鍵即可拍下數張照片。接著，所有拍下的照片將會顯示在檢視畫面上，讓您選擇要儲存的照片。按**檢視**以全螢幕顯示照片及進入**儲存**選項。如果您想要儲存數張照片，必須逐一儲存。儲存的照片將從檢視畫面中刪除。

### 瀏覽照片

#### 個人照片

您儲存的照片會自動儲存在**我的照片**資料夾的相機選項中。它們將以簡圖的形式顯示。按**上**和**下**軟鍵翻閱這些照片。選擇一個照片，然後按一次**檢視**軟鍵以顯示全螢幕的畫面，然後再按一次以進入下列選項。


- 全部刪除** 一次刪除所有照片。
- 刪除** 刪除選擇的照片。
- 傳送方式** 透過**多媒體簡訊**（見第 34 頁）、**電子郵件**（見第 37 頁）或**紅外線**（見第 56 頁）傳送選擇的照片。螢幕上將出現一個訊息告訴您切換至手機模式。
- 旋轉** 將照片旋轉 90 度或 180 度。
- 屬性** 顯示有關照片的細節（名稱、解析度、尺寸、格式）。

### 幻燈片

此選項可讓您以幻燈片方式播放儲存在**我的照片**資料夾內的所有照片。按任何軟鍵可退出幻燈片並返回相機目錄。

### 通話

在相機模式下若接到電話，該來電會顯示在螢幕上。此時您可以：

- **拒接**來電：按**拒接**軟鍵。
- **接聽**來電：旋轉螢幕以返回手機模式，然後按 。

若要**撥打電話**，首先您必須返回手機模式。

## 10 • 多媒體



### 音效簿



音效簿

此目錄可讓您管理及聽取儲存在您手機內的**私人鈴聲**、**內建鈴聲**或**錄音紀錄**目錄。進入現有的一個子目錄時，選擇一個音效並按 **OK** 以進入以下選項：

**刪除**

刪除選擇的音效。

**在受保護鈴聲資料夾內的音效是不能刪除的。**

**傳送方式**

透過電子郵件（見第 37 頁）、透過紅外線（見第 56 頁）或透過多媒體簡訊（見第 34 頁）傳送選擇的音效。

**您將無法傳送受著作權保護的音效。**

**設為  
來電鈴聲**

將您選擇的音效設定為**鈴聲**。

**設為  
訊息鈴聲**

若要將選擇的音效設定為**簡訊鈴聲**（您必須在**手機設定 > 音效設定**下將此選項設定為**開**，見第 23 頁）。

**更改名稱**

為選擇的音效**更改名稱**。

**錄音資料夾內的音效無法透過多媒體簡訊傳送。**

### 圖片簿

**JPEG 圖片的大小及格式必須適當，您的行動電話才能正確地儲存及顯示這些圖片（見第 41 頁）。**



圖片簿

此目錄可讓您顯示及修改儲存在手機內的**我的照片**（用相機拍下的照片）、**私人圖片**、**一般圖片**或**自選圖標**資料夾。當您進入現有的其中一個資料夾時，儲存在您手機內的圖片會以一個文字列表顯示。選擇一張圖片，然後按 **▶** 將可進入圖片畫面。按 **OK** 可進入以下選項：




## 檢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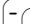
### 調整圖片

以全螢幕顯示圖片。

#### 增加文字

將文字附加至選擇的圖片。在編輯畫面中輸入您的文字，然後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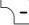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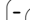
按導覽鍵移動螢幕上的文字：短按可一次移動 1 個像素，長按可一次移動 5 個像素。

按  返回以返回文字編輯程式，或按  OK 以確認並移至下一個選項。

#### 加相框或圖示

將一個相框或圖示加至選擇的圖片。

#### 橡皮擦

復原圖片前一次所做的變更，或歸零，即一次取消所有變更。按  返回以取消或按  OK 以確認。

#### 傳送

透過紅外線、電子郵件或多媒體簡訊傳送選擇的圖片。

#### 儲存

儲存圖片，包含您對該圖片所做的所有變更。

## 刪除

刪除選擇的圖片。

**在受保護圖像資料夾內的圖片是不能刪除的。**

### 全部刪除

將圖片全部刪除。

### 更改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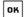
為選擇的圖片更改名稱。

### 傳送方式

透過電子郵件（見第 37 頁）、透過紅外線（見第 56 頁）或透過多媒體簡訊（見第 34 頁）傳送選擇的圖片。

**您將無法傳送受著作權保護的音效。**

## 旋轉

將圖片旋轉 90 度或 180 度，按  確認您的選擇。

## 設為桌布

將您選擇的圖片設定為桌面圖片。

## 電視幻燈片播放 (台灣地區不適用此功能)



電視幻燈片播放

此目錄可讓您經由電視傳輸線 (TV Link) 配件在電視螢幕上或在您手機的主螢幕 (內螢幕) 上展示您列在**圖片簿**內的圖片 (以自動的幻燈片放映方式或手動的逐一放映方式展示)。

**您的產品可能未附電視傳輸線。若未附上，您必須另外購買。詳見“飛利浦原廠配件”第 73 頁。**

### 手動

此目錄可讓您手動顯示圖片。按 ▲ 或 ▼ 可瀏覽完整的圖片列表。按 ▶ 可啓動全螢幕式的圖像並傳送到電視，按 ◀ 可返回圖片列表。選擇一圖片之後，按 **OK** 或選擇開啓旋轉選項 (90° 或 180 度)

### 自動

此目錄可讓您自動以幻燈片方式顯示圖片。

1. 選擇幻燈片每一張圖片之間的時間隔時間 (10、15 或 20 秒)，然後按 **OK** 或 **[-]** 選擇。
2. 在出現的列表內，按 ◀ 或 ▶ 選擇您要使用的圖片。選擇 **(全棄)全選**，以一次選擇或取消選擇所有圖片。

3. 按 **OK** 可開始播放電視幻燈片，按 **[-]** 則可停止播放。

**無論採用哪一種模式，最後的圖片選擇會自動被儲存起來並可連續播放多次，即使您已離開電視幻燈片的目錄。**

## 示範帶播放



示範帶播放

按 **OK** 以啓動示範帶播放。

**如果您未插入 SIM 卡便直接開機，也可按相關的軟鍵啓動此功能。**

## 記憶體狀態



記憶體狀態

此目錄可讓您顯示手機內現有的記憶容量百分比。手機的記憶容量是由數個功能共用的：圖片、音效、錄製作為聲控指令的備忘及口令、儲存的訊息、電話簿和記事本資料、遊戲等。按 **OK** 可查看記憶體狀態。螢幕上會顯示可用記憶體的百分比，以及手機的總記憶容量 (以千位元組 KB 表示)。再按一次 **OK** 查看各項功能佔用的記憶體容量之詳細列表。

您的行動電話中已內建許多音效及圖片。您只能刪除個人鈴聲或個人鈴聲資料夾內的音效或圖片，例如您可能想要空出一些記憶空間來儲存您自己的音效和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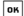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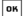
當您儲存新項目時若出現「列表已滿」的訊息，您必須刪除一個項目才能建立或增加新的項目。

## 錄音機



錄音

此目錄可讓您最多錄製 1 分鐘的音效或語音備忘，並且依記憶體狀態而定，可錄製最多 20 個不同的語音備忘。

選擇 < 新 > 以錄製一個新的語音備忘。依照螢幕上的指示進行，當您錄好備忘之後，按 。從清單中選擇一個錄音來播放，或按  刪除或更改錄音名稱。

您無法利用多媒體簡訊傳送錄音。

## 相機



相機

只有當手機處於相機模式時才能使用相機程式。在選擇此目錄時，將會出現一個訊息提示您旋轉螢幕來啟動相機模式。

## 11 • 遊戲與應用



### 計算機



計算機

您的手機內設有一個可執行基本計算的計算機。

加法	按	▶	或		鍵。
減法	按	◀	或		鍵 2 次。
乘法	按	▲	或		鍵 3 次。
除法	按	▼	或		鍵 4 次。
等於	按		或		鍵。

**螢幕上會即時出現說明文字，提醒您應使用哪一個導覽鍵輸入運算符。**

您可使用鍵盤來輸入數字。按住 鍵可輸入小數點符號。計算機可準確至小數點後兩位，並進位至前一位數。

### 國際時鐘



國際時鐘

此目錄可讓您設定和顯示本地時間及一個特定時區的時間。

#### 國際時鐘

此目錄可讓您透過一個預設的桌面圖片在待機畫面上顯示本地時間及另一個特定時區的時間。按 ▲ 或 ▼ **開**或**關**選項。

**若已選擇不顯示時鐘畫面，將不會出現此功能（見第 28 頁）。**

#### 本地設定

##### 本地時區

移動 ▲ 或 ▼ 選擇您當地的時區。

##### 時間設定

可讓您按適當按鍵來設定時間。

##### 使用夏令時間

可讓您將本地時區的日光節約選項設定為**開**或**關**。詳見第 28 頁。

## 國外設定

### 設定 他國時區

移動 ▲ 或 ▼ 選擇一個外國時區。

### 使用 夏令時間

可讓您將一個外國時區的日光節約選項設定為開或關。詳見第 28 頁。

## 鬧鐘



鬧鐘

此目錄可讓您設定鬧鐘（最多 3 個）。

1. 選擇一個鬧鐘，然後按 ▲ 或 ▼ 將此選項設定為開或關。
2. 設定為開之後，輸入時間並按 或 OK。
3. 然後選擇頻率：單只一次、每日一次、週末除外。
4. 選擇其中一種鬧鈴：鈴聲簡訊、蜂鳴器或錄音機。按 或 OK 確認。

重複以上步驟以設定其它鬧鐘。

即使您已關機，甚至鈴聲音量已設為靜音，鬧鐘也會響起。鬧鈴響起時，按任意一鍵或關上手機即可停止鬧鈴（除非已啟動重響模式，見以下說明）。

## 重響模式

此目錄可讓您將重響模式設定為開或關。

**重響模式的設定值將應用於您設定的所有鬧鐘。**

當鬧鈴響起且重響模式設為開時：

- 按任何鍵（除了 停止之外）或關閉手機可暫時中止響鈴。鬧鐘會在大約 7 分鐘之後再度響鈴。
- 按 停止可中止響鈴聲及重響的設定。重響模式可在 9 次鬧鐘重響之後自動關閉。

## 記事本



記事本

本目錄可讓您建立、儲存及管理您的記事本內的記事。若記事本的提示功能已設定為開（見第 23 頁），手機會在到達記事時間時發出嗶聲以提醒您。

記事本會與其他功能（電話簿、圖片簿、音效等）共用手機的容量和記憶體。如要檢查您的手機目前可用的記憶空間，請選擇多媒體 > 記憶體狀態。

## 建立一個新記事

1. 在**記事**內選擇 **< 新 >**，然後選擇您要建立的記事類別（**假日、會議、備忘錄**）。
2. 輸入記事開始及結束的日期時間，然後命名（例如「Meeting with Smith」（與史密斯會面））。
3. 設定提醒音及頻率：在您所選擇的時間會觸動提示裝置。

**此提醒音只適用於會議及備忘錄記事。在變換時區時，提醒音將會被更新（見“日期與時間”第 28 頁）。**

## 刪除舊記事

此目錄可讓您刪除舊記事。輸入要刪除之所有舊記事的開始日期（過去或未來），然後按兩次 **[OK]** 刪除在此日期之前的所有記事。

**如要刪除您的記事本內所設定的所有記事，請輸入一個多年後的開始日期（例如 2010 年 12 月 31 日）以確保一次刪除在這之前的所有記事。**

## 管理記事

選擇清單中的一個記事，然後按 **[OK]** 或 **[↩]** 選項以進入以下選項：

刪除

刪除選擇の記事。

更改

更改選擇の記事。

**若更改一個會定期重複の記事，也將變更此記事的重複情形。**

以紅外線  
傳送

將選擇の記事傳送至另一部紅外線相容裝置。

## 記事顯示格式

儲存在記事本內的記事可以**日曆檢視**、**以週曆檢視**或**以月曆檢視**。選擇一個檢視格式，按 **[OK]**，然後用 **◀** 或 **▶** 顯示上一日或下一日、上一週或下一週、上個月或下個月。

**請注意，變換時區將會影響記事本的所有提醒音：記事提示時間會根據螢幕上所顯示的時間而更新（見“日期與時間”第 28 頁）。**

## 農曆與星座

### 農曆



此目錄可顯示您所選擇之公曆日期的對應農曆日期，讓您換算公曆及農曆之間的日期。

**需要日期和時間資訊的功能（例如記事本內の記事）只能依國曆日期為準。**

按 以進入日期編輯畫面。如有需要可按對應的按鍵來更改日期，然後按 轉換成農曆模式。

### 待機顯示農曆

此選項可讓您在待機畫面上顯示農曆。按 或 以啓動或關閉此選項。

### 西曆



在您設定您的星座之後，本目錄可讓您顯示當日或某個特定日期的星座運程。

如果您知道您的星座，請從**選擇符號**目錄中選出您的星座。若不知道，則選擇**設定生日**，按 並輸入您的出生日期。按 以顯示相符的星座。回到**星座運程**目錄，根據您要查詢的星座選擇**今日**或選擇**他日**（若選擇後者，請先輸入您要的日期再按 ）。

## 農曆節慶



農曆節慶

告訴您在一已知日期之後的下一個中國大節：請選擇**由今天起**或選擇**由自選日期起**並輸入您想要知道哪一日之後的中國節慶。不論是哪一個設定，按 將可顯示接下來的六個節慶。

## 拆牆遊戲

**此目錄能否操作，須視系統服務商能否支援而定。因此其圖示及內容可能有所差異。**



拆牆遊戲

此遊戲的目標是要用球敲破磚塊。敲破所有磚塊會讓您進入下一關。

此遊戲使用的按鍵如下：

及 向左或向右移動球拍。

及 將球向左或向右拋以開始遊戲。

如要暫停遊戲；暫停時限為 2 分鐘（之後螢幕將返回待機模式，遊戲即結束）。

## JAVA



您的手機具備 JAVA 功能，可讓您執行相容於 JAVA 的應用程式，例如透過網路系統下載的遊戲。

### 設定

#### 自動啟動 JAVA

可讓您將 JAVA 的自動啟動設定為開或關。設定為開時，在安裝一個 JAVA 程式之後，它會立即自動啟動。

#### JAVA 上網入口

##### 選擇系統

可讓您選擇啟動連線時使用的系統類型，以及設定相關的設定值。

- **GSM 或 GPRS**：您的手機只會使用 GSM 或 GPRS 系統進行電子郵件連線。
- **優先使用 GPRS**：您的手機會先嘗試連線至 GPRS 系統，然後如果無法連線至 GPRS 系統，則嘗試連線至 GSM 系統。

**要選擇此選項，您也必須先預設好 GSM 和 GPRS 的設定值。詳見第 27 頁。**

##### 地址

此目錄可供您輸入您要連接的外部資料網路之 DNS 地址。

##### 網路帳號

可讓您選擇在**手機設定 > 上網設置**中定義的其中一個數據設定檔（見第 27 頁）。

### 系統

**須視系統服務商及系統能否支援而定。**

此目錄可讓您查看系統服務商特有的設定值，包括 DNS 及 Proxy 地址。此目錄內存在的所有項目都是預先設定的，因此請勿更改。

### Java 應用

**螢幕上會出現一個訊息警告您第一次安裝時將花費幾分鐘時間。按  可繼續並等候檔案安裝。**

JAVA 視窗出現時，按  可進入現有的遊戲清單。選擇一個遊戲，再按一次 。使用  和  軟鍵選擇顯示在螢幕上的目錄。按 **目錄** 進入現有可供您建立及管理新資料夾的選項表，或按 **離開** 結束 JAVA 應用程式。



## 12 • 紅外線



您的行動電話中已內建紅外線技術，可讓您透過無線連結與其它相容於紅外線的裝置之間傳送或接收資料（例如另一部行動電話、個人電腦或 PDA、印表機等）。

**您不能傳送受著作權保護的檔案。與一部個人電腦連線時，請確保您已啟動其紅外線選項。**

### 紅外線裝置的位置

兩部裝置在傳輸資料之前必須配合您的行動電話正確設置（此手機必須已開啓）。請確保：

- 兩個紅外線埠互相面向對方，
- 兩者之間距離最多 50 公分。
- 紅外線的光線未被任何物品阻隔。



### 傳送資料

要利用紅外線從行動電話傳送資料，您必須先選擇要傳送的項目：選擇圖片、音效、名稱或記事時，會出現一個子目錄讓您操作透過紅外線**傳送**的選項。

一旦您的手機找到另一個可通訊的紅外線相容裝置，就會自動執行傳送。螢幕上會顯示訊息，讓您按照步驟進行。

如果手機找到幾個紅外線裝置，螢幕上將顯示一個列表供您選擇。按 **OK** 以確認及傳送您所選擇的資料。

**如果您的手機在逾時之前找不到另一個裝置、若紅外線連結中斷了、或若您取消傳送作業，傳送就會被取消。**

## 接收資料

選擇**紅外線 > 接收**。然後，您的行動電話便可準備接收一個項目，並等候另一部紅外線裝置將項目傳送過來。與傳送時一樣，螢幕上會顯示訊息，讓您按照步驟進行。

**如果另一個裝置在逾時之前聯絡不到您的手機、若紅外線連結中斷了、若檔案容量太大或若您取消接收作業，接收就會被取消。**

### 儲存收到的資料

按  可進入以下選項：

- 儲存** 供您儲存資料，然後返回待機畫面。您收到的項目將會儲存在其預設的名稱下，在相關的目錄下選擇它們就可更改其名稱。
- 顯示內容** 顯示您接到的資料內容。
- 放棄** 忽略收到的資料。

## 將手機當作數據機使用

如果您想要將手機當作數據機使用，請選擇**紅外線 > 數據**。您也可將行動電話與個人電腦或 PDA 一起使用，例如要上網或傳送傳真時。

為能充份善用可透過紅外線使用的服務（收發簡訊、電子郵件及傳真、上載手機內儲存的圖片及 MIDI 音、電話簿資料同步、GPRS 精靈等），您必須先在個人電腦上安裝 Mobile Phone Tools（行動電話工具組）。此軟體已附在隨手機供應的光碟片中。

**光碟片上提供的軟體不相容於 Apple® Macintosh® 電腦。它只能支援 Windows®98 SE、ME、XP 及 2000（必須使用 Service Pack 3 及以上的版本）。**

適用於 Lotus Notes、Lotus Organizer 及 Microsoft Outlook 的特定軟體配件可支援您的飛利浦手機與這些應用程式的資料同步作業（請參考各應用程式的使用手冊）。

## 13 • 通話功能



### 通話設定




通話設定

此目錄可供您設定所有通話選項（例如來電轉接、來電等候）。

#### 掛斷後顯示資訊

將每一通電話掛斷時自動顯示通話時間及／或費用的功能設定為開或關。

#### 任意鍵接聽

設定為開之後，此選項讓您按任何一鍵來接聽電話，除了  以外（用來拒接來電）。

#### 來電等候

##### 用 GSM 通話

適用於所有來電、語音來電、傳真通訊及數據通訊。啓動此選項後，若有人在您正在通話時嘗試撥電進來，您將聽到一個嗶聲。若要查看是否已啓動 GSM 來電等候功能，可選擇檢查服務狀況選項。

**此功能須視您所申請的服務能否支援而定。請洽詢您的系統服務商。**

##### 用 GPRS 通話

將 GPRS 連線期間接到語音來電時執行來電等候的功能設定為開或關。

#### 傳送本機號碼

可讓您向通話對方顯示或隱藏您的身份。狀態將告訴您目前已啓動的是哪一個選項。

#### 來電轉接

可讓您將來電轉到您的語音信箱或一個電話號碼（無論此號碼是否包含在電話簿內），適用於：數據通訊、語音通訊及傳真通訊。

**啓動此選項之前，您必須先輸入您的語音信箱號碼（見以下說明）。此功能須視您申請的服務能否支援而定，而且不同於通話轉移，通話轉移是一項可在進行一通或多通電話時執行的功能。**

##### 無條件轉接

所有的來電都會被轉接。

**警告！選擇此選項之後，您將無法接聽任何來電，直到您關閉此功能為止。**

##### 有條件轉接

可讓您選擇要在哪些情況下轉接來電：無人接聽時、聯絡不到時或本機佔線時。這些選項都可獨立設定。

## 檢查 服務狀況

可讓您顯示所有來電轉接的狀態。

## 語音信箱

此目錄可供您輸入語音信箱號碼（如果您的SIM卡上未儲存此號碼）。

**在某些情況下，您可能必須輸入兩個號碼：一個用來收聽語音留言，另一個用來轉接來電。請洽詢您的系統服務商以了解詳情。**

## 掀蓋接聽

設定為**開**之後，此選項可讓您直接開啓手機蓋來接聽一個來電。關閉手機蓋將結束進行中的通訊。

## 自動重撥

自動重撥設定為**開**之後，若對方正在佔線中，您的手機會自動持續重撥此號碼直到成功接通，或達到最高重撥次數（10次）為止。手機會在每一次開始重撥時發出一聲嗶聲，並在成功接通時發出一聲特殊嗶聲。

**重撥之間的間隔時間會隨每次重撥逐漸增加。**

## 通話功能

## 通訊記錄表






通訊記錄表

此目錄可提供一份包含來電及撥出通電的紀錄表，還包括嘗試自動重撥的次數及通訊的詳細資料。這些通訊記錄（已撥出、未接聽及已接聽的通訊）是依時間順序排列，最近的記錄排在最前端。

**若通訊記錄表內的某個號碼已儲存在您的電話簿中，螢幕上會顯示相關的姓名。**

## 通訊記錄表

選擇通訊記錄內的一個號碼，然後按  重撥該號碼，或按  或  選項進入以下選項：**內容**、**撥號**或**用免持通話**打電話給這位通訊者、**傳送簡訊**、**傳送 MMS**、**刪除**所選擇的通訊或**儲存**相關的號碼（若該號碼未存在電話簿內）。

## 歸零

將整個通訊記錄表一次歸零。

## 通訊計時器



通訊計時器

此目錄可供您控制您的通訊費用及時間。

**接下來介紹的選項中大部份須視您申請的服務能否支援。**

## GSM 計時器

GSM 通訊計時器並不包含 WAP 連線。

**累計通話時間** 顯示或歸零撥出電話或來電的計時。

**上次通話時間** 顯示您上一通電話的時間及／或費用。

**累計費用** 可顯示累計之費用，並可將計費器設為零（可由 PIN 碼／PIN2 碼保護）。

- **查看**將顯示您在設定**費率**之後至今已花了多少錢。
- **歸零**目前的累計費用。
- **查看餘額**可供您檢查可用餘額（依**最高限**而定）。
- **取消最高限**可供您取消費用之限制。
- **設定最高限**可供您輸入查看餘額目錄中要使用的費用限制。
- **設定費率**可供您設定每一單位的費率。首先請輸入使用之幣值（最多 3 個字元），然後輸入每一單位的費率。

## 14 • 加值服務



此目錄中大部份的服務項目須依您所申請的服務而定，並且是供應商特有的服務。也就是說，您不一定能使用旁邊所示的目錄。相關詳情，請洽詢您的系統服務商。

**所提供的服務可能涉及撥打一個電話或傳送一個簡訊，因此您可能需要付費。**

### WAP



WAP

此目錄將可讓您連接至系統所提供的服務，例如新聞、體育、天氣預報等。

**如果您的手機已預先設好 WAP 的設定值，您就不需要依本章節所述步驟更改其設定值。有些系統服務商可容許遠端設定 WAP 上網參數。**

若要啓動 WAP 連線，請選擇 **專線服務 > WAP > 首頁**。

使用 ▲ 或 ▼ 瀏覽線上網頁。

按 或 選擇

選擇一個反白顯示的項目。

按 返回

返回前一頁。

按

結束 WAP 連線。

**[您也可以選擇選項 > 離開。](#)**

**您的行動電話將根據您在手機設定 > 系統目錄中設定的上網設置連線至網路（見第 27 頁）。如果發生連線錯誤，螢幕上會顯示「前往目錄」；按 或 選項進入 WAP 選項（見第 63 頁）。**

### 首頁

這是您啓動 WAP 連線之後將會進入的第一個 WAP 網站。通常此目錄項目已預先設定，並且會連接至您的系統服務商的 WAP 首頁。如要更改預設的首頁，請參閱“選項”第 63 頁。

### 書籤

此目錄可讓您儲存您最愛的 WAP 網站網址、重新命名、並可從列表中快速進入這些網站。

**瀏覽時按 ，然後選擇書籤：名稱和 URL 欄內將被自動填入您當前瀏覽之網頁的資料。**

選擇**新增書籤**，然後開始輸入新名稱，編輯畫面就會出現。按 **OK**，接著依相同步驟輸入 URL 網址。

**管理書籤**目錄可讓您**刪除**或**編輯**選擇的書籤。

### 移至網址

此目錄可讓您輸入一個 WAP 網址，然後只需選擇該網址即可直接連接至該網站（這是一個無需將 WAP 網址儲存為書籤即可快速登入其網站的方式）。

**您輸入在此目錄並至少已連接一次的所有網址，都會出現在一個列表中。選擇其中一項，然後按 **OK** 可重新連接至相關的網頁，而不需要重新輸入整個網址。**

### 設定

**選擇設定檔** 讓您選擇其中一個現有的設定檔，然後為每個設定檔定義其連線設定值。

**下述所有連線設定將可應用至您選擇的設定檔。**

**瀏覽器選項** 讓您啟動或關閉下載附在 WAP 網頁上的圖案的功能。

**選擇關閉可加快所瀏覽之網頁的整體下載時間。**

### 重新命名設定檔

重新命名目前選擇的設定檔（開始輸入新名稱，編輯畫面就會出現）。

### 暫存檔

此目錄可讓您空出一部份的手機記憶體，儲存 WAP 連線期間瀏覽的網頁。

### 網路

- **首頁**：讓您更改首頁名稱和網址（開始輸入新名稱可叫出編輯畫面）。
- **網路設置**可讓您選擇在**手機設定 > 上網設置**中定義的其中一個數據設定檔（見第 27 頁）。
- **選擇系統**可讓您選擇所選擇之設定檔在啟動連線時使用的系統類型（見第 27 頁）。
- **Proxy 地址**及 **Proxy 連接埠**可讓您指定使用所選擇之設定檔啟動 WAP 連線時要使用的閘道器位址及連接埠號碼。
- **保安功能**：可顯示一個已安裝的安全**認證**之列表（然後顯示其詳細資料或將它刪除）、**程序資訊**或**目前的認證**。

## Push 收件匣

此目錄可讓您閱讀及管理系統及／或您的系統服務商自動傳送給您的訊息。

有時候螢幕上會出現一個紅色的「@」符號，通知您已接到一個新的 push 訊息。按  或  閱讀該訊息，或按  返回以返回待機畫面。

Push 訊息內含的 URL 連結可讓您快速登入相關的 WAP 服務網頁；只要點選該連結便可連接至 WAP 網站，讓您瀏覽多媒體檔案或下載至手機。

如果您的 push 收件匣已滿，將會出現一個訊息建議您刪除 WAP > Push 收件匣內的一些訊息。

### 選項

在瀏覽時，按  或  選項以進入：

- 首頁** 可進入預設的首頁。
- 上一頁** 帶您返回上一個瀏覽的網頁。
- 下一頁** 帶您到下一個瀏覽的網頁。
- 重新整理** 將可從原先的伺服器重新載入當前瀏覽的網頁。
- 設為首頁** 可將當前瀏覽的 WAP 網頁設為預設的首頁。

### 另存新檔

可將當前顯示的網頁中內嵌的圖像儲存至 **圖片簿**。

### 退出

結束 WAP 連線。

### 書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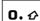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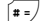
有關這些選項的說明，請參閱第 61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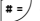
### 移至網址

### 設定

### Push 收件匣

## DTMF 音

您可按  至 、 及  這些按鍵中任何一鍵，便可在通話期間任何時候傳送 DTMF 音（或「按鍵音」）至一些電話服務。



您也可以在撥號前（或將號碼儲存在電話簿之前）先將一個 DTMF 音串附加至電話號碼。電話號碼與 DTMF 音串之間須設置一個間歇字元。如要輸入一個暫停或間歇字元，請按住 。螢幕上會顯示代表間歇字元的 **w**，以及代表暫停字元的 **p**。如果想要聽取電話號碼為 12345678 的答錄機（密碼為 8421）上的訊息（譬如說 3 號），您可以撥發：**12345678w8421p3**。





## 操作多通電話

您申請的服務須能支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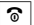
### 撥出第二通電話


您可以在進行一段通話時或在一個通話保留中時撥出第二通電話。在通話期間撥發一個號碼（或從電話簿中選擇一個聯絡人），然後按 。第一通電話會被保留（其號碼會顯示在螢幕底端），然後撥出第二通電話。然後，您可以按  或 **選項** 操作下列選項：

- **來電切換** 在通話之間切換（您也可按  或  切換通話）。
- **轉移** 將兩通電話連接起來。在完成轉移之後，您的連線即會被中斷。
- **會議** 將通話者加入一個會議通話。

### 接聽第二通來電

當您在通話期間接到第二通來電時，手機會發出一聲提示聲，同時螢幕上顯示 **來電等候**。然後，您可以：

- 按  接聽來電（第一通保留）。
- 按  拒接來電。

按  或 **選項** 可開啓選項表。您可選擇 **結束通話** 結束當前的通話，然後接聽來電。


如要接聽第二通來電，您必須已先關閉語音通訊的來電轉接選項（見第 58 頁）並已啓動來電等候（見第 58 頁）。

### 接聽第三通來電

您申請的服務須能支援。

如果您正在通話中並有一通電話正在保留中，此時您還可接聽第三通電話。如要接聽，您必須先結束其中一通電話或將新來電者加入電話會議。

按  拒接來電。



按  或 **選項** 可開啓選項表。您可選擇 **接受** 以接聽來電，或選擇 **結束通話** 結束目前的通話，然後再接聽來電。

本服務只能支援兩個進行中的通訊（一個通話中，一個保留中）。

## 會議通話

### 您申請的服務須能支援。

您可連續撥打幾個電話或從一個多方通話模式啓動一個電話會議。它可讓您同時與最多 5 位成員通話。

1. 先撥第一通電話給某個人，然後撥第二通（見前述說明）。
2. 按  或**選項**，再選擇**會議**。重覆以上步驟直到接通 5 位成員爲止。
3. 您可選擇**刪除成員**以結束其中一名會議成員的通話；或選擇**私人通話**，僅與這位成員進行私人通話（其它成員的通話會被保留）。
4. 按  可一次中斷所有通話。

如果在會議通話期間有來電，同時會議成員不到五人，您可接聽這個新來電，並將此成員加入**會議**通話（若已連接 5 名成員，您可接聽此來電，但不能將它加入會議中）。

## 圖示及符號

當手機處於待機模式時，在外螢幕或內螢幕上可同時顯示數個符號。

如果沒有出現系統的符號，表示目前無系統可使用。您可能正處於一個收訊不良的地區，請移至另一個位置。



**無聲** - 手機接到來電時不會發出響鈴。



**來電震動** - 手機在接到來電時會開始震動。



**登錄 GPRS** - 您的手機已連接至 GPRS 系統。



**簡訊** - 您已收到一個新簡訊。



**語音留言** - 您已收到一個新的語音留言。



**電池** - 指示格代表電池電量  
(4 格 = 全滿, 1 格 = 低電量)。



**鬧鐘**已啓動。



**漫遊** - 當您的手機註冊至一個非開戶系統時 (尤其當您在國外時) 會顯示此符號。



**簡訊表已滿** - 簡訊的記憶體已滿。您必須刪除舊訊息才能接收新的訊息。



**無條件轉接至號碼** - 您所接到的所有語音通訊會被轉接至語音信箱以外的另一個號碼。



**轉接至語音信箱** - 您所有的來電會被轉接至語音信箱。



**主網域** - 由您的系統服務商設定的系統範圍。須視您申請的服務能否支援而定，請向您的服務商洽詢詳情。



**GSM 系統**: 您的手機已連接至一個 GSM 系統。

**收訊品質**: 收訊指示格越多表示收訊品質越佳。



**即時簡訊** - 此選項已設定為開。



**記憶體已滿** - 手機的記憶體已滿。請刪除一些項目以便能儲存新的項目。



**多媒體訊息** - 您已收到一個新的多媒體簡訊。



**WAP 訊息** - 您的 WAP Push 收件匣內收到一個訊息。



**自動開機/關機** - 選項設置為開。

## 注意事項

### 無線電波



您的蜂巢式行動電話是一部**低量無線電發射及接收器**。在操作時，手機會發出及接收無線電波。無線電波會將您的語音或數據訊號傳送至一個基站，此基站會連接至一個電話網路系統。此系統將控制電話的發射功率。

- 您的手機可在GSM頻率下( 900 /1800 MHz )發射／接收無線電波。
- GSM 系統可控制傳輸的功率( 0.01 至 2 瓦 )。
- 您的手機符合所有相關的安全標準。
- 您手機上的 CE 標誌表示它符合歐洲電磁相容性 ( 89/336/EEC ) 與低電壓法規 ( 73/23/EEC ) 。

您必須對您的蜂巢式行動電話承擔使用**責任**。為避免對您、他人或手機本身造成損害，請仔細閱讀並遵循下列所有安全指示，並告訴任何向您借用手機的人士。此外，為了防止他人未經授權使用您的手機：



請將您的手機存放在一個安全且兒童不及之處。  
避免寫下您的 PIN 碼。請儘量牢記此密碼。

如果您會有一段長時間不會使用您的手機，請將它關機。

請在購買本手機後利用**保安功能**目錄更改您的 PIN 碼，並啟動通話限制選項。



本手機的設計符合所有現行法令及法規。不過，您的手機可能會對其它電子儀器造成干擾。因此，您在家中或外出時使用手機時應該遵循所有**本地使用建議及法令條規**。**有關蜂巢式行動電話在車內及飛機上的使用條規是比較嚴格的。**

公眾對於蜂巢式行動電話之使用所可能造成的生命危害已關注多時。目前在無線電波技術包括 GSM 技術這方面的研究已通過審核並已訂定安全標準，以確保公眾不會受到無線電波的輻射危害。您的行動電話**符合所有現行的安全標準**以及附貼在手機上的 CE 符號所代表的歐洲法規。

### 在下列情況下要保持關機

防護不足或**高敏感度的電子儀器**可能會受到無線電波的干擾。此干擾情形有可能會導致意外的發生。



在**登機**及／或將手機放入行李之前：在飛機內使用行動電話會對飛航造成危險、干擾行動電話的系統，並且可能是違法的。



在**醫院**、診所、其它保健中心及任何您附近可能有**醫療設備**的場所。



含有潛在**爆炸性氣體**的地區（如加油站以及空氣中含有灰塵顆粒如金屬粉末的地區）。

一部運載可燃性產品的車子內（即使車子已停泊）或一部由液化石油氣（LPG）驅動的车子，請先檢查此車是否符合現行的安全規定。

在您被要求關閉無線電發射設備的地區，例如採石場或其它正在進行爆破作業的地區。



請洽詢您的汽車製造商以確定您車內所使用的**電子儀器**不會被無線電波所影響。

## 心律調整器的使用者

如果您是一名**心律調整器**使用者：

- 在手機開機時，請務必要讓手機和心律調整器之間保持至少 15 公分的距離，以免發生干擾情形。
- 請勿將手機放在胸前的口袋中。
- 請用心律調整器另一邊的耳朵來聽電話，以降低發生干擾的可能性。
- 如您懷疑已產生干擾情形，請立即關機。

## 助聽器的使用者

如果您是一名**助聽器**的使用者，請向您的醫生及助聽器製造商詢問以了解您所使用的裝置是否會受到蜂巢式行動電話的干擾。

## 改善手機的操作表現

為了**改善手機的操作表現**、降低無線電量的幅射、**降低電池耗電量**並確保能遵從下列指示**安全操作**：



為使手機發揮最佳且最令人滿意之操作性能，我們建議您以正常的操作姿態使用本手機（未在免持聽筒模式下操作或未使用免持聽筒式配件時）：

- 請勿將手機曝露於高溫中。
- 請小心使用手機。任何不當的使用將使國際保修資格變為無效。
- 請勿將手機浸泡於任何液體中；如果您的手機受潮，請先關機，取出電池並讓其保持乾燥 24 小時，然後才可再度使用。
- 要清潔手機時，請使用軟布擦拭。
- 撥出及接聽電話所耗用的電池能量是相同的。然而，在待機模式下的行動電話若持續存放在同一個地點可消耗較低的能量。在待機狀態下且您在移動時，您的手機會耗用傳輸最新位置資訊至系統所需之能量。縮短背

景燈時間或避免不必要的移動動作，也能幫助節省電池的能量以提供更長的通話時間和待機表現。

## 顯示在電池上的資訊

您的手機由一充電電池提供電源。

- 僅可使用指定的充電器。
- 請勿將電池焚化。
- 請勿拆解或打開電池。
- 請勿讓金屬物件（例如口袋中的鑰匙）造成電池接觸點的短路現象。
- 避免曝露於高熱（> 高於攝氏 60 度或華氏 140 度）、潮濕或具腐蝕性的環境中。



您應堅持選用飛利浦原廠配件，因為使用任何其它配件將會損壞您的手機，並使您所有的飛利浦手機保修變成無效。

請立即讓一名合格的技師幫您更換損壞的天線，並確保以飛利浦原廠零件來更換此天線。

## 開車時請勿使用您的手機



因為這將會減低您的注意力，而這是非常危險的。請遵循以下指示：

在開車時應全神貫注。在使用手機前請先將車子開到路邊停好。

在開車及使用您的 GSM 手機時，請遵從各國的當地法令。

如果您要在車內使用手機，請安裝專為此用途設計的免持車用組合，不過您仍須確保自己能全神貫注地開車。

請確保您的手機及車用組合不會阻礙車內的任何安全氣囊或其它安全儀器的操作。

在一些國家中，使用警示系統來操作車燈或車笛以指示來電是被禁止的。請查詢當地法令。

## EN 60950 法規

在炎熱天氣或過長曝曬在烈日下之後（例如在窗戶或汽車擋風玻璃之後），您的手機機殼的溫度可能會升高，尤其是金屬塗層的機殼。在此情況下您在拿起手機時必須非常小心，同時請避免在周遭溫度超過攝氏 40 度時使用手機。

## 環保責任



請記得留意有關您的包裝材質、耗盡之電池及舊手機的本地法令，並盡量響應回收行動。

飛利浦之電池及包裝材料已標示標準符號，以促進廢棄物之回收及正確處理方式。



被劃上叉號的垃圾桶符號表示此電池不可與一般家庭垃圾一起丟棄。

---



流動中的循環代表已標示此符號的包裝材料是可回收材質。

---



綠點符號代表已向相關的國際包裝品回收系統(例如:法國的EcoEmballage)提供資金援助。

---



塑膠盤及塑膠袋上的連續箭頭符號表示該材質可被回收，同時確認出塑料材質。

---

## 常見問題解答

### 無法開機

先取出電池，再重新裝回。然後為電池充電，直到電池圖示停止閃動為止。最後，將充電器移除，再嘗試開機。

### 螢幕上顯示 IMSI 卡故障

請確保 SIM 卡已正確插入。如果問題仍存在，此問題可能與您所申請的服務有關。請洽詢您的系統服務商。

### 螢幕上顯示「插入 SIM 卡」

請確保 SIM 卡已正確插入。如果問題仍存在，您的 SIM 卡可能已損壞。請洽詢您的系統服務商。

### 螢幕上顯示 SIM 卡故障

請確保 SIM 卡已正確插入。如果問題仍存在，您的 SIM 卡可能已損壞。請洽詢您的系統服務商。

### 手機無法充電

請確定您已將充電器的接頭插入連接器中。如果您的電池已完全沒電，可能需要先花幾分鐘時間充電（有時候需要長達 5 分鐘），充電圖示才會顯示在螢幕上。

### 充電時，電池圖示是空的，而且正在閃動

您必須在溫度不低於攝氏 0 度（華氏 32 度）或高於攝氏 50 度（華氏 113 度）的環境下為電池充電。有關其它注意事項，請洽詢您的手機供應商。

### 開機時，螢幕上出現「已上鎖」的訊息

有人想要使用您的手機，但不知道 PIN 碼或解鎖碼（PUK）。請聯絡您的系統服務商。

### 螢幕上沒有顯示 符號


您已失去與系統的連線。您可能正位於一個信號死角（在隧道中或在高建築物之間）或是出了系統涵蓋範圍。請換一個地方再試、嘗試重新連線（尤其當您在國外時）、或聯絡您的系統服務商要求協助或了解有關資訊。

### 按鍵後，鍵盤無反應（或反應極慢）

螢幕在極低的溫度下反應會變慢。這是正常的，並不會影響手機的操作。請到一個較溫暖的地方再試。有關其它注意事項，請洽詢您的手機供應商。



您的手機不會  
返回待機畫面

按  或關機，檢查 SIM 卡與電池是否已正確安裝，然後開機再試。

您的手機不會  
顯示來電者的  
電話號碼

螢幕是否顯示此功能須端視您所申請的系統可否支援。若系統沒有傳送來電者的號碼，手機上會顯示**隱名來電 1** 或**號碼保密**。請洽詢您的系統服務商以了解相關詳情。

您無法發送  
文字訊息

有些系統不允許與其它系統業者互相傳送訊息。首先，檢查以確定您已輸入簡訊服務中心的電話號碼，或洽詢您的系統服務商以了解相關詳情。

您無法接收及/  
或儲存 JPEG  
圖片

您的行動電話可能無法接收容量太大、名稱太長、或檔案格式不符的圖片。請參閱第 40 頁以了解相關詳情。

您覺得自己好像  
漏接了一些電話

如果您想要接聽來電，請確保您沒有啟動「條件式來電轉接」或「無條件式來電轉接」的功能（見第 58 頁）。

當您嘗試使用目  
錄內某個功能時，  
手機顯示  
「禁止使用」

許多功能須視乎系統是否可支援。因此，這些功能只能在系統或您所申請的服務可支援時才可使用。請洽詢您的系統服務商以了解相關詳情。

您手機的省電能  
力似乎比使用手  
冊中所述的低

省電能力與您的設定值（例如鈴聲音量、畫面底光的亮光時間）及您使用的功能（Wap、紅外線、藍芽等）相關。因此，為提高省電能力，請盡可能關閉不會使用到的功能。

您的手機無法在  
車內正常操作

車內包含一些會吸收電磁波的金屬零件，會影響手機的性能表現。您可購買一個車用組合，它附有一支外用天線，可讓您免持聽筒接聽及撥打電話。

**您應該先洽詢您當地的執法機構以了解在開車時是否可使用手機。**

## 飛利浦原廠配件

有些配件（例如標準電池及充電器）會以標準配備的形式包含在您的手機配套中。其它的配件則可能以加值產品配套的方式銷售（依服務業者或手機經銷商而定），或分開銷售。因此，不同地區的配套內容可能有所差異。

**為發揮您的手機之最高性能表現，並且不會令您的保修變為無效，請購買專為配合您的手機運作而設計的飛利浦原廠配件。飛利浦將不會對任何由於使用非授權配件而導致的損壞承擔保修責任。**

### 充電器

可插入任何交流電源插座為電池充電。小得能夠放在公事包／手提袋內隨身攜帶。

### 點煙充電器（選購配備）

可為電池充電，並可插入任何車子的電源插座。

### 通用型免持聽筒車用組合（選購配備）

這款輕巧的免持聽筒方案是為讓您能以免持聽筒方式輕鬆地操作飛利浦手機而設計的，可展現頂級的聲音品質。可直接插入任何車輛的輔助電源插座。

**在一些國家內，開車時使用手機通話是違法的。我們建議您請專業技術人員為您安裝免持聽筒車用組合以便能安全且輕鬆地完成安裝。**

### 特級耳機

In-line 的自動應答按鈕為您提供另一種簡單的接聽方式，免去您找尋手機的麻煩。只要按一個按鈕即可接聽來電。在待機模式下按住此鍵則可啓動聲控撥號。

### 電視傳輸線（此配備不適用台灣當地）

此數據傳輸線可讓您在電視上播放一段幻燈影片。您只須將傳輸線的數據端連接到手機的耳機接孔，然後將視訊端連接到電視機或錄影機的視訊輸入（video IN）接孔即可。

見“電視幻燈片播放（台灣地區不適用此功能）”第 49 頁有關如何選擇照片並以幻燈影片的方式展示的詳細說明。

### 數據連接組合（選購配備）

讓您輕鬆建立連接至飛利浦手機的數據連線。USB 數據線可確保您的手機和電腦之間的高速連線。只要將您的手機接上傳輸線，在幾秒鐘之內即可自動執行記事本與電話簿之間的資料同步作業。附隨的軟體可讓您發送傳真及簡訊、下載圖片和鈴聲旋律。

# SAR 相關資訊

本行動電話符合國際與 FCC 的無線電波暴露  
相關規定

您的蜂巢式行動電話是一部無線電發射及接收器。其設計與製造以不超出國際規範組織（ICNIRP）所建議的射頻（RF）暴露限制為考量。這些限制為一套全面性法律規範之一部份，以便為大眾制訂許可的射頻能量級數。這些規範是由獨立的科學機構經過定期而全面的科學研究評估後發展而成。規範內容中包含一個為保障所有人，不論年齡與健康狀況，而設計的安全限度。

行動電話之射頻暴露標準使用的計量單位為特定吸收率，或稱 SAR。國際規範中所載明的 SAR 限定為 2.0 瓦／千克。SAR 測試是以標準操作位置、當電話在所有測試頻寬中以經鑑定之最高功率發射時進行的。雖然 SAR 是在經鑑定之最高功率下決定的，當電話運作時的實際 SAR 值其實遠低於最大值。這是因為電話的設計是以多種功率操作，如此一來只須使用所需的功率到達網路即可成功連線。一般而言，您靠基地台天線愈近，電話的輸出功率愈低。

飛利浦 Philips 760 / CT 7608 手機在耳側所測得的最高 SAR 值為 0.575 瓦／千克。雖然以不同姿勢操作不同手機時的 SAR 值可能有所差異，但皆符合射頻暴露的相關國際規範。

**對於配戴身上的使用情形，本電話已經過測試並鑑定，在搭配隨附的飛利浦配件一起使用時可符合聯邦通訊委員會的射頻暴露規範條件。使用其它配件可能無法確保符合 FCC 的射頻暴露規範條件。美國政府的聯邦通訊委員會所制訂的 SAR 限制為 1.6 瓦／公斤。**

## 商標聲明

Java 是 Sun Microsystems, Inc. 的商標。



T9<sup>®</sup> 是 Tegic Communications Inc  
的商標。



Tegic Euro. Pat.  
App. 0842463

## 有限保固服務

### 1. 此有限保固服務提供哪些保證？

Philips（以下簡稱“飛利浦”）向原廠產品購買者（以下簡稱“用戶”或“您”）保證此由飛利浦以銷售配套形式供應之飛利浦無線電話產品與其所有配件（以下簡稱“產品”），在符合作業指示條件並遵循下列條規之正常使用情況下不含任何在材質、設計與製造方面的產品瑕疵。此有限保固受惠者只限於購買產品並於原購買國或地區內使用之用戶。此有限保固有效範圍只限於飛利浦預定銷售產品之國家或地區。

### 2. 有限保固期限有多長？

產品之有限保固由購買產品之日起算之一年內有效，以有效購買憑證所記載的日期為準。飛利浦原廠可充電式電池之有限保固則由購買日起算的6個月內有效。

### 3. 若產品在有限保固期間出現在材質與製造上的產品瑕疵，飛利浦會怎麼做？

在有限保固期間，飛利浦或其授權服務代表會為此含瑕疵之產品安排以不收取零件或人力費用的方式提供維修服務，或以全新零件或經重新修造過的零件或產品替換之，並將此經維修或更換能正常操作之產品送還給用戶。飛利浦會保留含瑕疵的零件、部份或設備。

經維修或更換的產品仍可受此有限保固支援長達原先有限保固期限之剩餘時間或由維修或更換日起算的九十（90）天，兩者取較長者。飛利浦有全權選擇安排之產品維修或更換服務是唯您可享有的產品賠償。

### 4. 有哪些情況不在此有限保固服務涵蓋範圍之內？

此有限保固不涵蓋以下產品：

- a) 經歷使用不當、意外、運載或其它有形毀損、未正確安裝、異常操作或處理、疏忽、浸泡、火、水或其它液體滲入之情況的產品；或
- b) 由於任何未經飛利浦授權之人員維修、修整或改裝而損壞的產品；或
- c) 含有因信號條件、網路穩定性或電纜或天線系統而導致的收訊或操作問題之產品；或
- d) 由於曾與非飛利浦產品或配件一同使用而導致含有瑕疵或毀損的產品；或
- e) 保固／品質保證標貼、產品編號或電子序號已被移除、塗改或已變為難以辨讀的產品；或
- f) 由原購買國以外地區所購買、使用、維修或裝運用於維修的產品；或用於商業用途或機構內使用的產品（包括但不限於用於租賃服務的產品）；或
- g) 產品未附有效購買憑證，或購買憑證已被修改或難以辨讀之產品；
- h) 正常使用耗損或因不可抗力之原故而毀損之產品。

## 5. 您要如何取得保固服務？

a) 將產品交給任何一家飛利浦授權服務中心。您可洽詢您當地的飛利浦公司以索取有關附近之授權服務中心之地點的資訊。

b) 將產品遞交給飛利浦之前應將 SIM 卡取出。飛利浦將不會針對 SIM 卡或內含資料之毀損或遺失之風險承擔任何責任。

c) 如產品之故障不在本有限保固服務涵蓋範圍之內，或本有限保固依任何在此列明之條件與規定而無法適用、作廢或無效，用戶將會被要求承擔有關產品之維修或更換之費用以及所有其它因維修或更換本產品而產生之相關費用。

d) 重要事項－您必須將產品連同一份可清楚辨識出購買商店、購買日期、產品機型與產品序號之有效購買憑證交回本公司。

## 6. 其它限制：本保固即為整個協議書。

除了上列陳述之保固義務以及所有相關於法律所規定且無法被除外或依協議更動的保固義務之外，飛利浦不會承擔其它以明示或暗示方式表達之保固義務（無論是依循法規、按法令運作或其它情況），尤其不會承擔任何有關銷售品質之滿意度或針對任何用途之不當性的保證義務。

飛利浦對於源自產品之購買或使用或與其相關之損壞所承擔的整體賠償責任，無論何種損壞類型或原由，無論所提出之索賠形式或歸類如何，都將不會超出為本產品所付出之原購買價格。

不論是在任何情況下，飛利浦在法令許可之最大限度以內均不會為任何源自產品之購買或使用的懲戒性、特殊、偶發性、間接性或必然性損壞（包括但不限於使用之喪失、時間之喪失、不便、商業損失、利潤之損失、商機之損失、產品或服務之代用成本、投資、良好商譽之損失，或資料之流失及第三者之索賠）承擔任何責任，無論飛利浦是否已獲通知此損壞之可能性。這些限制之實行無法抵擋任何有限賠償基本功用之無法達成的情況。

本有限保固代表著用戶與飛利浦之間有關此無線電話產品的完整且獨有之協議，可取代雙方之間以往所有口述或書面協議以及所有其它有關此有限保固服務之溝通內容。任何與飛利浦有關之裝運商、零售商、代理商、銷售商、員工，或飛利浦公司員工均沒有授權修改此有限保固，因此您不應該信賴任何此類表述。

商品名稱型號：飛利浦行動電話 CT 7608  
額訂電壓、頻率及電流：100-240V; 50/60Hz; 300 MA  
製造年份：2004 年  
製造編號：如機體標示  
生產國別：新加坡  
製造廠商：飛利浦  
進口廠商：台灣飛利浦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北市南港區園區街 3-1 號 13F  
服務專線：0800-231099

減少電磁波影響 請妥善使用

---